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涪城路 76 号建设大厦）

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 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专业投资者）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席主承销商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2021 年 7 月 30 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债券的许可，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期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

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的规定，本次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38 号文注册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发行人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首期债券（以下简称“21 绵投 01”）已于 2021 年 3 月 2 日发行，发行额度 5.00 亿元，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面值不超过 15.00（含 15.00）亿元，剩余部分自中国证监会注册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

二、根据联合资信出具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1〕5947 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资信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资信将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三、本期债券发行上市前，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为 2,537,384.49 万元（2021 年 3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所有者权益合计），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75.31%，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72.66%；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43,295.12 万元（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773.06 万元、27,659.91 万元和 59,452.39 万元的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发行人在本期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四、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机构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专业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五、本期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交易（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的上市条件。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双边挂牌的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进行双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

六、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皆为 AA+级，不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七、本期债券设置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选择上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或者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以发行人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公告中约定的调整幅度为准。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八、本期债券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起的 3 个交易日内进行回售申报，若债券持有人未做回售申报，则视为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九、发行人作为绵阳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运营主体，投资经营的项目大部分建设周期长，资金需求量大。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投资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30,916.59 万元、-1,068,194.04 万元、-1,076,687.90 万元及-102,661.46 万元，公司承担的城南新区、一环路等在建项目规模较大，因此对资金需求较大。在公司未来资本支出较大的

情况下，若筹措项目资金不及时可能会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影响。

十、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3,374.83 万元、15,187.90 万元、130,636.35 万元及-5,702.72 万元，由于发行人尚有大量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土地整理项目，因此项目回款的不确定性导致了公司面临一定经营性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十一、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3 月末的预付款项整体呈增长趋势，分别为 614,971.09 万元、637,962.14 万元、655,529.54 万元和 653,402.84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8.07%、7.02%、6.48%和 6.36%。预付款项主要由于工程未完工未结算而产生，主要来自于绵阳市本级和各区财政及其他政府单位的预付拆迁款。虽然发行人预付款项的债务人主要是政府单位，其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但如果未来对应的预付款项不能按时结算，可能会对公司的现金流情况和资金周转产生一定影响。

十二、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458,274.00 万元，占当期净资产比例为 18.06%，主要被担保公司为四川兴蜀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余额分别为 48,962.00 万元、4,840.00 万元、9,600.00 万元和 24,872.00 万元。虽然发行人制定了专门的担保管理办法，以规范对外担保行为，防范担保风险，但如果未来被担保企业出现经营及财务风险并发生违约，发行人将面临被追索甚至诉讼的风险，从而对发行人声誉、正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十三、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3 月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等三项费用之和分别为 134,625.31 万元、179,440.26 万元、213,379.42 万元及 57,556.5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34%、24.75%、24.67%和 42.72%。总体上看，期间费用支出较高，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十四、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 2,525,629.98 万元、1,552,324.62 万元、1,389,810.19 万元和 1,478,208.94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3.16%、17.09%、13.73%和 14.38%。在建工程流动

性较差，如若无法按时完工，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此外，发行人在建工程包括承建的大量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而其中大部分并未签订回购协议，导致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板块的收入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对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会带来不利影响。

十五、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 558,402.66 万元、582,633.45 万元、436,333.84 万元和 586,152.02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7.33%、6.41%、4.31%和 5.70%，发行人存货中有大量公租房、安置房等保障性住房、土地开发成本及部分商品房项目，上述存货尚未出现减值迹象，故发行人存货基本未计提跌价准备。如果未来土地出让价格及市场房地产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发行人面临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

十六、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855,978.89 万元、970,041.33 万元、1,019,310.98 万元和 984,532.22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1.24%、10.68%、10.07%和 9.58%，占比较高且政府性应收款项规模较大。根据绵阳市政府出具的《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相关事项的说明》（绵府函〔2016〕26 号），绵阳市政府出具了还款计划，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政府性其他应收款仍有 769,047.92 万元，且大部分账龄较长，较高的政府性其他应收款对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占用较大。如果未来这些款项不能按时结算，可能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资金周转产生一定影响。

十七、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3 月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22.57%、17.36%、19.29%和 14.58%，由于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和土地整理业务的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在报告期内变动较大。若未来毛利率水平降低，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十八、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4,780.31 万元、55,249.02 万元、73,961.42 万元和 26,504.19 万元，营业外收入占公司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27.44%、133.76%、97.28%和 1,692.83%。发行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营业外收入占其利润总额比例较大，且发行人净利润较大部分来源于营业外收入。若未来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减少，可能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带来较大影响。

十九、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 6,346,164.38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为 81.98%，其中应付债券余额为 2,720,718.0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35.15%，占比较高，未来一旦财政性补助资金流入减少或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下降，发行人可能存在不能按时偿付本金和利息的风险。

二十、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29%、71.54%、74.93%和 75.31%，呈逐年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水平较高，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主营业务中土地开发整理和基础设施建设等板块资金需求大、回款周期长，使得发行人银行融资、债券融资等负债金额较大。如果未来发行人债务规模继续增加，那么进一步提高的资产负债率可能会对发行人的持续融资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一、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689,347.55 万元，占总资产的 6.71%，占净资产的 27.17%。发行人受限资产总额相对较大，一旦公司未来不能到期偿还抵质押借款，相关资产将面临被处置风险。

二十二、发行人作为绵阳市规模最大的国有投资集团，拥有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酒店经营、教育投资、商品销售等多项业务板块，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整理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相对较高。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整理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22%、35.07%和 41.63%，公司偿债能力对基础设施类业务收入依赖较高，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此外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大部分未签订回购协议，其未来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对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具有不利影响。

二十三、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收入分别为 123,278.01 万元、83,118.07 万元和 170,367.4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7.71%、11.46%和 19.70%，占比较高。近三年，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毛利率为 42.25%、26.64%和 43.31%，毛利率水平波动较大。未来发行人如不能有效控制土地整理业务成本，可能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带来较大影响。

二十四、根据《公司法》规定，国有独资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公司职工代表；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1 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发行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规定，国有独资公司监事会成员不得

少于五人，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2 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监事会由 4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1 人，发行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但若发行人上述有关人员长期不到位，存在内部治理结构尚不完善的风险，将有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五、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二十六、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期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二十七、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29,627.49 万元、229,429.87 万元、466,604.95 万元和 456,433.00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01%、2.53%、4.61%和 4.44%，占比较高且政府性应收款项规模较大。其中应收绵阳市财政局、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员会（原名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项目款金额较大，如果未来该部分款项不能及时收回会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资金周转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八、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营业利润分别为 41,414.87 万元、-12,716.87 万元、3,375.22 万元和 -24,777.58 万元。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利润波动较大，未来发行人如无法有效控制成本，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九、2019 年 11 月 26 日，绵阳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绵阳交发”）发布《绵阳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以

下简称“《公告》”），《公告》称，按照中共绵阳市委办公室、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化重组国有资产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通知》（绵委办〔2019〕138 号）要求，将绵阳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的绵阳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绵阳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 控股，故绵阳交发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依旧为绵阳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随着发行人的重组完成，下属的全资子公司和主要控股公司也将围绕公司整体的战略定位，实行整合升级发展。发行人与各子公司需在管理制度、企业文化、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融合，能否在整合过程中顺利产生协同效应都存在不确定性。若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实现及时调整与完善，将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三十、2019 年 5 月 16 日，发行人原副总经理刘光辉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2019 年 9 月 27 日，发行人已解除原副总经理刘光辉聘用关系。发行人在刘光辉因涉嫌严重违法违纪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后，对其原履行的相应职责分工进行了调整，未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未来发行人管理层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三十一、2020 年 8 月 14 日，发行人发布《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四十的公告》。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若未来发行人债务规模大幅增加，将给发行人财务状况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十二、2021 年 5 月 10 日，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其持有的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绵阳科技城”）62.496%（最终以划转省财政厅充实社保基金后的股权调整比例为准）的国有股权全部无偿划转至发行人。发行人接受股权划转的标的绵阳科技城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 560.11 亿元（已超过发行人 2020 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0%）、净资产为 152.85 亿元（已超过发行人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0%）、营业收入 117.07 亿元，（已超过发行人 2020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截至目前本次重组尚未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后，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公司的

经营管理，未来公司在财务管理和经营管理方面将面临一定的风险。

三十三、2018 年，公司与绵阳富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惠科股份有限公司组建成立绵阳惠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科光电”），系绵阳惠科第 8.6 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的项目公司。2020 年 12 月，根据绵国有资产（2020）57 号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调整惠科第 8.6 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项目投资有关事项的批复》，公司将持有的惠科光电 17.78% 的股权转让给惠科股份。本次股权转让标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合计 320,000.00 万元，转让金额合计 320,000.00 万元，占 2019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2.61%，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对惠科光电的股权投资形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434,202.46 亿元，发行人持有惠科光电股权 54.44%，但由于其对惠科光电未实际控制，未将惠科光电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十四、根据发行人未经审计的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总资产为 10,278,735.31 万元，总负债为 7,741,350.82 万元，净资产为 2,537,384.49 万元。2021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134,720.25 万元，营业成本为 115,074.64 万元，净利润为 607.48 万元。

三十五、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及其关联方可以通过自主决策、在符合法律法规前提下认购本期债券。

三十六、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中列示的发行人关注类事项如下：

1、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结算和回款有一定滞后。公司基础设施代建项目回款受结算进度及财政资金安排影响较大，仍有一定滞后。

2、液晶显示器件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需关注项目公司股权转让事项的后续进展。公司参与投资的液晶显示器件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项目实际运营效益受市场环境、产品升级换代等因素影响大。公司转让了液晶显示器件项目公司的部分股权，需要关注股权转让事项的后续进展公司对液晶显示器件项目投入了较大规模的资金，运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参与投资的液晶显示器件项目投资规模大，项目后期运营效益受行业及产品市场景气度因素影响，该项目运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3、债务规模快速增长，债务负担重。公司债务规模快速增长，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全部债务 635.95 亿元，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为 71.48%，整体债务负担重，2021—2022 年面临集中偿债压力，短期债务规模大幅提高，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公司债务规模大幅提高，债务负担重，且将于 2021-2022 年到期债务的规模较大，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4
目录	13
释义	15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8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8
二、发行及上市安排	22
三、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22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5
第二节 风险因素	27
一、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	27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28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37
一、本次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37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37
三、发行人主要资信情况	39
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44
一、增信机制	44
二、偿债计划	44
三、偿债资金来源	44
四、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45
五、偿债保障措施	45
六、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47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8
一、发行人概况	48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48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49
四、主营业务情况	53
五、治理结构	55
六、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55
七、发行人独立性	57
八、关联交易情况	58
九、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59
十、内部管理制度	59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65
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5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71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80
四、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81
五、有息负债分析	83
第七节 其他重要事项	85
第八节 募集资金运用	97

一、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97
二、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97
三、 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97
四、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97
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98
六、 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98
七、 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98
备查文件	100
一、 备查文件.....	100
二、 查阅时间及地点.....	100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绵投集团、发行人、公司	指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人发行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发行人发行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募集说明书、本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主承销商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海通证券、簿记管理人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绵阳市国资委	指	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水务集团	指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优悦文化	指	四川优悦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交发	指	绵阳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粮油集团	指	绵阳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停车公司	指	绵阳市城市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债券登记机构、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所	指	四川道融民舟律师事务所
利安达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联合资信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签订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承销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协议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而签署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规则
债券持有人会议	指	由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的议事机构，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并召开，并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
监管协议	指	发行人与账户监管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而签署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
最近三年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表格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本募集说明书中如未特别说明，涉及的发行人 2018-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数据均为经审计的，涉及的发行人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数据均为未经审计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本募集说明书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准则23号》等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实际情况编写，旨在向投资者提供发行人基本情况和本次发行的详细资料。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是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林

成立日期：1999 年 5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709196960H

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亿伍仟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捌亿伍仟万元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涪城路 76 号建设大厦

邮编：621000

联系人：张黎、任秀丽

联系电话：0816-2725529

传真：0816-2228189

所属行业：综合

经营范围：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项目进行投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土地整理；旅游项目及文化创意项目开发；酒店管理服务及相关配套业务；机械设备租赁；新能源开发；养老服务；普通货运及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对医疗行业提供投资管理服务；电子商务平台开发及利用互联网从事货物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债券发行人有权决策部门决议

2020 年 5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董事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申请公开发行期限不超过 5 年（含）、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6 月 29 日，发行人股东绵阳市国资委作出批复，同意公司申请公开发行期限不超过 5 年（含）、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的公司债券。

（三）本次债券发行批文获取情况

发行人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138 号）。

（四）本次债券的基本条款

1、发行主体：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21 绵投 02”）

3、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

4、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选择上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或者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以发行人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公告中约定的调整幅度为准。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起的 3 个交易日内进行回售申报，若债券持有人未做回售申报，

则视为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9、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询价后，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确定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簿记建档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次债券的最终发行利率。

10、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1、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本次债券面向符合《管理办法》规定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采取簿记建档发行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

13、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次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14、发行首日：2021 年 8 月 3 日

15、起息日：2021 年 8 月 5 日

16、利息登记日：本次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

17、付息日：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

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8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8、兑付登记日：本次债券兑付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本次债券本金的兑付金额。

19、兑付日：2026 年 8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20、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的本息支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21、支付金额：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22、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资信综合评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23、牵头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联席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6、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7、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8、质押式回购安排：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皆为 AA+ 级，不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2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定全部用于偿还到

期或者回售的公司债券。

30、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 1、发行公告刊登日：2021 年 7 月 30 日
- 2、发行首日：2021 年 8 月 3 日
- 3、预计发行期限：2021 年 8 月 3 日至 2021 年 8 月 5 日

（二）本次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林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涪城路 76 号建设大厦
联系人：张黎、任秀丽
联系电话：0816-2725529
传真：0816-2228189

（二）主承销商

1、牵头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项目负责人：杜晓晖、王睿
项目组成员：任昊宇、李星辉、袁江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2、联席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至二十六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大厦四层

项目负责人：李辰升

项目组成员：李辰升、邢荣坤

联系电话：010-88005160

传真：010-88005099

3、联席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琨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项目负责人：杨磊

项目组成员：陈喆

联系电话：010 -56992025

传真：010- 56991987

（三）律师事务所：四川道融民舟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陈勇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火炬北路 33 号领航中心 7 楼

联系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火炬北路 33 号领航中心 7 楼

经办律师：陈小川、童秋月

联系电话：0816-2225552

传真：0816-2236625

（四）会计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锦辉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联系人：黄超惠、任爱民

电话：010-85866870

传真：010-85866877

（五）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克、李晓英、叶韶勋、顾仁荣、谭小青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联系人：林建昆、温泉

电话：010-65542288

传真：010-65547190

（六）资信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少波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联系人：高朝群、徐汇丰

联系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人：杜晓晖、王睿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八）申请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沙雁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0755-88668739

传真：0755-88666149

（九）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总经理：周宁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很低。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作为证券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规则参与各类业务活动时，可能存在不同业务之间的利益或职责冲突。

本次债券发行时，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拟开展或可能开展的业务活动包括：为发行人提供证券承销与保荐、投资顾问等服务；以自营资金或受托资金投资发行人发行的债券、股票等金融产品等经营范围内的正常业务。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将结合业务实际开展情况，判断是否与履行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职责存在利益冲突，并采取相应措施防范利益冲突，确保其他业务开展不影响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公正履行相应的职责。

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本次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由海通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均视作同意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 （三）本次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 （四）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五）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并

由牵头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所载其他各项资料外，还应特别审慎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市场利率变动将直接影响债券的投资价值。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次债券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次债券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在深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注册事宜需要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注册，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交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也无法保证本次债券在深交所上市后本次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次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而无法立即出售本次债券的流动性风险，或无法保证本次债券会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流通，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债券的流动性，导致投资者在债券转让时出现困难。

（三）偿付风险

本次债券无担保。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如果出现不可控因素如宏观经济环境、经济政策和资本市场状况等发生变化，进而导致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则可能会影响本次债券本息到期时的按期偿付。

（四）本次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次债券发行时，发行人已根据现实情况安排了包括但不限于偿债资金专户等多项偿债保障措施来保障本次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完全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资信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公司亦将继续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因客观原因导致公司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进而影响本次债券的本息偿还，将可能使本次债券投资者受到不利影响。

（六）评级风险

经联合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主体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无法保证其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不利变化。若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不利变化，本次债券的市场交易价格将可能发生剧烈波动，甚至可能导致本次债券无法在深交所进行转让流通。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资本性支出压力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作为绵阳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运营主体，投资经营的项目大部分建设周期长，资金需求量大。报告期内，投资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30,916.59 万元、-1,068,194.04 万元、-1,076,687.90 万元及-102,661.46 万元，公司在建项目规模较大。公司承担的绵阳市一环路、二环路工程以及城南新区建设工程等项目对资金需求较大。公司未来资本支出较大，若未能及时筹备充足的项目资金，可能会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2、经营性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3 月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3,374.83 万元、15,187.90 万元、130,636.35 万元及-5,702.72 万元，由于发行人尚有大量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土地整理项目，因此项目回款的不确定性导致了公司面临一定经营性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3、预付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的预付款项整体呈增长趋势，分别为 614,971.09 万元、637,962.14 万元、655,529.54 万元和

653,402.84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8.07%、7.02%、6.48%和 6.36%。预付款项主要为绵阳市本级和各区财政及其他政府单位的预付拆迁款，由于工程未完工而未结算。虽然发行人预付款项所对应的债务人基本上是政府单位，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但如果未来这些款项不能按时结算，可能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资金周转产生一定影响。

4、可用授信余额较小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在各大银行获得的授信额度合计 6,369,651.75 万元，其中已用额度为 4,580,037.80 万元，占比 71.90%，剩余额度为 1,789,613.95 万元，占比 28.10%，剩余授信额度相对较小，发行人存在一定的融资风险。

5、对外担保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458,274.00 万元，占当期净资产比例为 18.06%，主要被担保公司为四川兴蜀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余额分别为 48,962.00 万元、4,840.00 万元、9,600.00 万元和 24,872.00 万元。虽然发行人制定了专门的担保管理办法，以规范对外担保行为，防范担保风险，但如果未来被担保企业出现经营及财务风险并发生违约，发行人将面临被追索甚至诉讼的风险，从而对发行人声誉、正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6、期间费用占比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3 月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等三项费用之和分别为 134,625.31 万元、179,440.26 万元、213,379.42 万元及 57,556.5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34%、24.75%、24.67%和 42.72%。总体上看，期间费用支出较高，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7、受限资产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689,347.55 万元，占总资产的 6.71%，占净资产的 27.17%。发行人受限资产总额相对较大，一旦未来公司抵质押借款不能到期偿还，相关资产将面临被处置风险。

8、其他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855,978.89 万元、970,041.33 万元、1,019,310.98 万元和 984,532.22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1.24%、10.68%、10.07%和 9.58%，占比较高且政府性应收款项规模较大。根据绵阳市政府出具的《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相关事项的说明》（绵府函〔2016〕26 号），绵阳市政府出具了还款计划，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政府性其他应收款仍有 769,047.92 万元，且大部分账龄较长，较高的政府性其他应收款对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占用较大。如果未来这些款项不能按时结算，可能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资金周转产生一定影响。

9、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3 月营业毛利率¹分别为 22.57%、17.36%、19.29%和 14.58%，由于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和土地整理业务的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在报告期内变动较大。若未来毛利率水平降低，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10、营业外收入占比较大的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4,780.31 万元、55,249.02 万元、73,961.42 万元和 26,504.19 万元，营业外收入占公司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27.44%、133.76%、97.28%和 1692.83%。发行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营业外收入占其利润总额比例较大，发行人净利润较大部分来源于营业外收入。若未来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减少，可能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带来较大影响。

11、在建工程占比较大的风险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 2,525,629.98 万元、1,552,324.62 万元、1,389,810.19 万元和 1,478,208.94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3.16%、17.09%、13.73%和 14.38%，占公司资产总额比例较大，资产流动性较差，如若在建工程无法按时顺利完工，可能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此外，发行人在建工程主要包括公司承建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而上述项目大部分并未签订回购协议，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的实现存在一

¹ 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定的不确定性，对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12、有息负债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 6,346,164.38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为 81.98%，其中应付债券余额为 2,720,718.0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35.15%，占比较高。未来一旦财政性补助资金流入减少或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下降，发行人可能存在不能按时偿付本金和利息的风险。

13、发行人基础设施业务回购不稳定的风险

发行人作为绵阳市最大的城市基础设施及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主体，承担了绵阳市大部分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并由绵阳市政府承担对基础设施建设的回购义务，发行人该业务板块的收入与政府的回购能力息息相关。由于绵阳市政府的债务率较高，且地方政府债务负担较重，若未来政府回购能力下降，将对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收入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14、债务违约及集中兑付风险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 6,346,164.38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为 81.98%。2021 年-2023 年，发行人到期有息债务金额分别为 1,537,091.49 万元、1,539,036.54 万元和 843,141.81 万元，若未来有息负债集中兑付，发行人可能存在债务违约的风险。

1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风险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319,865.65 万元、864,898.62 万元、949,026.03 万元和 955,480.34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4.20%、9.52%、9.38%和 9.30%，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是按成本法计量的股权投资。其中，对绵阳惠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兴蜀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惠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形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占比较大，被投资公司后期运营收益受行业及产品市场景气度等因素影响，不确定性较大，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面临一定的减值风险。

16、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29%、71.54%、74.93%和 75.31%，呈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水平较高，

主要系发行人从事的土地开发整理、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资金需要量大，且回款周期较长，导致发行人银行融资、债券融资等负债金额较大所致。如果未来发行人债务规模进一步增加，资产负债率可能进一步提高，可能会对发行人的持续融资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主营业务不突出的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696,022.80 万元、725,081.36 万元、864,788.33 万元和 134,720.25 万元。从收入构成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基础设施建设、商品销售、土地整理、教育投资、交通运输、房屋销售、自来水（含户表、管网工程）及酒店经营。2020 年度，上述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93%、20.97%、19.70%、10.46%、3.28%、1.86%、3.18%和 1.32%，占比均不突出，公司没有一个较为稳定、长期的突出主营业务。多元化经营虽能够提高抵御非系统性风险的能力，但收入结构的相对分散，主营业务不突出也给发行人在资本运营、行业规划和管理等方面增加了难度。

2、经济周期性波动形成的风险

受国民经济运行周期的影响，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酒店旅游等行业亦呈现出明显的周期性，发行人收入和宏观经济呈现正相关关系。如果未来国家减少固定资产的投入或经济出现衰退，可能会降低发行人业务增长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有一定的影响。

3、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承建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主要为市政设施、道路桥梁建设、土地整理等，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期间，可能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突发状况等对工程进度以及施工质量造成较大压力，从而可能导致项目延迟交付，影响项目进展。此外，近年来土地整理拆迁成本上升，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动力成本上涨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或情况，都将导致总成本上升，从而影响发行人资金平衡的运营能力。

4、土地价格波动的风险

现阶段国内房地产市场处于调整期，房地产企业为保持流动性可能减缓土地

使用权的获取。综合来看，工业地产和商业地产需求的放缓将从土地需求数量减少，及由此而引起的土地转让价格下跌两方面使发行人的土地转让收入减少，对发行人收入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5、水务经营的风险

目前发行人所有水厂的水源量丰富、水质良好。水源水质达到国家颁发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到III类水质标准，原水基本符合 GB383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的国家二类水质标准，出厂水达到了新的 GB5749-2006《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近年来公司水质综合合格率和水压综合合格率都一直稳定在 99%以上，但随着经济发展，上游城市及周边排污量相应有所增长，若环保工作滞后，将可能导致水质下降。再加上未来由于环境污染、偶发事件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对水源的污染，从而影响自来水水质的安全，发行人面临一定的水务经营风险。

6、在建项目的风险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承担了绵阳市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 2,525,629.98 万元、1,552,324.62 万元、1,389,810.19 万元和 1,478,208.94 万元。尽管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整体呈下降趋势，但发行人项目建设规模仍较大，可能存在由于设备、材料供应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工程质量问题延误工期，造成项目无法按时完工投产，或工程造价超出预算以及项目建成不能按预期获取收益等风险，同时发行人在建工程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大部分未签订回购协议，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对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具有不利影响。

7、土地整理业务毛利率波动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收入分别为 123,278.01 万元、83,118.07 万元和 170,367.4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7.71%、11.46%和 19.70%，占比较高。近三年，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毛利率为 42.25%、26.64%和 43.31%，毛利率波动较大。未来发行人如不能有效控制土地整理业务成本，可能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带来较大影响。

8、合同履约的风险

目前，发行人所承担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整理项目收入来源于当地政府。由于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周期较长、投资规模较大、政府支付期限较长，政府作为

还款方，其信誉和财政实力的下降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程度的业务风险，因此发行人与政府签订的相关协议面临合同履约风险。

9、钢材、水泥价格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下属主要子公司之一四川西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主营钢材、水泥等建筑材料销售。近年来，受宏观调控、市场供求关系和行业政策的影响，钢材、水泥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钢材、水泥价格变化会直接影响公司毛利率，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故公司存在钢材、水泥价格波动风险。

10、偿债能力对基础设施类业务依赖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作为绵阳市规模最大的国有投资集团，拥有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酒店经营、教育投资、商品销售等多项业务板块，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整理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相对较高。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整理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22%、35.07%和 41.63%，公司偿债能力对基础设施类业务收入依赖较高，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此外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大部分未签订回购协议，其未来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对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具有不利影响。

11、营业利润下降风险

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3 月营业利润分别为 41,414.87 万元、-12,716.87 万元、3,375.22 万元和-24,777.58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利润波动较大，未来发行人如无法有效控制成本，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12、贸易板块上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发行人下属商品销售贸易板块中，2020 年度商品贸易采购商前五名采购金额合计占比为 70.55%，上游采购商集中度较高。2020 年度商品贸易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合计占比为 49.55%，下游客户集中度同样不低。上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会使得发行人商品贸易业务容易受到上下游客户影响，发行人商品贸易板块存在上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13、安全生产的风险

发行人业务板块涉及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房产开发等领域，项目建设、运输等环节都面临一定的安全风险，若由于安全风险控制不当而发生意外事故，

则会严重影响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社会形象。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过任何重大人员伤亡事故、重大设备事故。但不能完全排除因偶发因素引发的意外安全事故的可能性，因此发行人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

（三）管理风险

1、内控管理的风险

发行人子公司数量较多，且涉及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酒店经营、公用事业、房地产开发、旅游服务等多个行业，管理上存在一定难度，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要求较高，可能出现因管理不到位等因素导致对控股子公司控制不力引发的风险，导致发行人战略难以如期顺利实施。

2、工程质量管理风险

发行人承建了绵阳市大量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同时发行人的房产开发及销售板块以保障房建设为主，国家对保障房建设质量实施“零容忍”政策，关系到广大民生安全，对工程质量的要求较高，虽然发行人一直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对建设项目质量进行把关，但是发行人依然面临一定工程质量管理风险。

3、内部治理结构不完善的风险

根据《公司法》规定，国有独资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公司职工代表；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1 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发行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规定，国有独资公司监事会成员不得少于五人，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2 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监事会由 4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1 人，发行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但若发行人上述有关人员长期不到位，存在内部治理结构尚不完善的风险，将有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已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互相协作、互相制衡、各司其职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如遇突发事件，造成其部分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相应职责，将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较大影响，董事会、

监事会不能顺利运行，对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四）政策风险

1、财政补助政策变化风险

发行人是绵阳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实施者及水务等城市公共服务的主要运营商，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方面持续获得财政补助。近三年，发行人其他收益分别为 30,598.62 万元、38,044.64 万元和 47,368.59 万元，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分别为 14,130.53 万元、51,237.00 万元和 57,998.32 万元。财政补助金额的变化除补贴政策变化的影响外，还受制于绵阳市财政的统筹安排。发行人享受的财政补助具有较大的不稳定性，对发行人的持续增长和盈利有一定不利影响。

2、政府定价风险

发行人提供的市政公用产品和服务价格由政府审定和监管。政府在充分考虑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保证社会公共利益的前提下，遵循市场经济规律，根据行业平均成本并兼顾企业合理利润的原则来确定市政公用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收费）标准。如果出现成本上涨而政府相关部门没有及时相应调整价格，将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国有资产管理体制调整的风险

发行人作为绵阳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具有国有资产投资职能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其国有资本运营受到国家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影响，如国有资产管理体制调整、政府投融资体制调整、国有资产处置政策变化等政策的变化可能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本次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根据联合资信出具的《信用评级公告》（联合〔2021〕5947 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联合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二）信用评级的主要内容

1、评级观点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评级反映了公司外部发展环境良好，其作为绵阳市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主体，业务已实现多元化发展，在财政补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资金、股权划转等方面获得有力的外部支持。同时，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公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回款有一定滞后，对液晶显示器件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项目公司股权转让事项的后续进展有待关注，公司债务规模快速增长且债务负担重等因素对其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

未来，随着基础设施及土地整理项目的陆续完工结算以及水务、教育等业务板块的发展，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有望增强，联合资信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及本期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公司主体偿债风险很低，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很低。

2、优势

（1）外部发展环境良好。2018—2020 年，绵阳市经济持续增长，产业结构持续优化，2020 年设立的绵阳科技城新区建设需求大，公司发展面临良好的外部环境。

（2）业务多元化发展。公司是绵阳市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主体，业务已实现多元化发展。

（3）获得有力的外部支持。公司在财政补贴、城市基础设施项目配套资金、股权划转方面获得有力的外部支持。

3、关注

（1）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回款有一定滞后。公司本部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回款受结算进度及财政资金安排影响较大，回款有一定滞后。

（2）液晶显示器件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需关注项目公司股权转让事项的后续进展。公司参与投资的液晶显示器件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项目实际运营效益受市场环境、产品升级换代等因素影响大。公司转让了液晶显示器件项目公司的部分股权，需要关注股权转让事项的后续进展。

（3）债务规模快速增长，债务负担重。公司债务规模快速增长，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全部债务 635.95 亿元，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为 71.48%，整体债务负担重，2021—2022 年面临集中偿债压力。

（三）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体评级变动情况

1、最近三年及一期主体评级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原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原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合并，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发行人进行过主体评级，评级情况如下：

评级日期	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变动方向	评级机构
2021-02-22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20-09-09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20-07-23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20-07-23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20-06-28	AA+	稳定	维持	中证鹏元
2020-06-19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20-04-09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20-02-10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19-09-25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19-09-16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19-07-25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19-06-26	AA+	稳定	维持	中证鹏元
2019-06-21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18-07-23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18-07-05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18-06-26	AA+	稳定	维持	中证鹏元
2018-06-22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18-04-16	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2018-03-07	AA+	稳定	首次	联合资信

三、发行人主要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已从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获得整体授信额度 6,369,651.75 万元人民币，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4,580,037.80 万元人民币，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1,789,613.95 万元人民币。

（二）发行人债务违约记录

1、存续期债务违约记录

根据人民银行企业信用报告，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存续期不良负债余额²为 0 万元。

2、历史债务违约记录

根据人民银行企业信用报告，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已还清的债务中不存在违约记录。但 2018 年 7 月 23 日存在一笔欠息记录，该笔欠息债权人为中国农业银行四川省分行，到期日为 2018 年 7 月 20 日，到期应付金额为 237.07 万元。当日发行人该账户余额为 500.11 万元，但由于发行人营业执照办理三证合一后未变更银行一般结算账户信息，导致账户有效期过期而无法自动扣款，2018 年 7 月 23 日银行已通过手工处理扣收当期全部贷款利息。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不存在恶意拖欠银行贷款本息的记录。

² 不良负债余额包括统计时点上未结清的五级分类为后三类或交易状态为违约的垫款、贷款、类贷款、贸易融资、保理、票据贴现、由资产管理公司处置的债务等业务余额汇总。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的严重违约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重要业务往来时，未曾发生严重违约现象。

（四）已发行的债券及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发行的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共计 60 期，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当前余额 (亿元)	当期利率 (%)	发行期限 (年)	偿还情况
21 绵控 02	2021-04-30	2026-04-30	6.30	6.30	5.80	5.00	存续中
21 绵控 01	2021-04-26	2026-04-27	10.00	10.00	5.50	5.00	存续中
21 绵投 01	2021-03-02	2026-03-05	5.00	5.00	5.30	5.00	存续中
21 绵阳投资 PPN001	2021-02-04	2026-02-08	5.00	5.00	5.50	5.00	存续中
20 绵控 02	2020-08-14	2021-08-19	13.00	13.00	4.18	1.00	存续中
20 绵阳投资 MTN002	2020-04-16	2025-04-17	10.00	10.00	3.76	5.00	存续中
20 绵控 01	2020-04-03	2021-04-09	22.00	-	3.99	1.00	已兑付
20 绵阳投资 PPN001	2020-03-19	2025-03-23	15.00	15.00	4.50	5.00	存续中
20 绵阳投资 MTN001	2020-03-09	2025-03-10	10.00	10.00	3.65	5.00	存续中
20 绵投 01	2020-02-26	2025-02-28	10.00	10.00	3.72	5.00	存续中
19 绵纾 02	2019-12-10	2022-12-12	10.00	10.00	4.87	3.00	存续中
19 绵阳投资 PPN001	2019-10-25	2024-10-29	15.00	15.00	4.97	5.00	存续中
19 绵投 01	2019-09-23	2024-09-26	15.00	15.00	4.45	5.00	存续中
19 绵阳投控 ABN001 优先 A5	2019-06-13	2024-06-18	3.41	3.41	6.20	5.00	存续中
19 绵阳投控 ABN001 优先 A3	2019-06-13	2022-06-18	2.90	2.90	5.50	3.00	存续中
19 绵阳投控 ABN001 优先 A1	2019-06-13	2020-06-18	1.84	-	4.50	1.00	已兑付
19 绵阳投控 ABN001 次	2019-06-13	2024-06-18	1.56	1.56	-	5.01	存续中
19 绵阳投控 ABN001 优先 A4	2019-06-13	2023-06-18	3.13	3.13	6.00	4.00	存续中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当前余额 (亿元)	当期利率 (%)	发行期限 (年)	偿还情况
19 绵阳投控 ABN001 优先 A2	2019-06-13	2021-06-18	2.72	2.72	5.00	2.00	已兑付存 续中
19 绵纾 01	2019-06-06	2022-06-10	10.00	10.00	5.69	3.00	存续中
19 绵控 03	2019-04-25	2024-05-06	5.00	5.00	5.65	5.00	存续中
19 绵控 02	2019-03-28	2024-04-02	10.00	10.00	5.57	5.00	存续中
19 绵控 01	2019-03-08	2024-03-13	20.00	20.00	5.69	5.00	存续中
18 绵阳投资 PPN002	2018-10-15	2021-10-17	5.00	5.00	6.50	3.00	存续中
18 绵阳投资 PPN001	2018-09-13	2021-09-17	10.00	10.00	6.78	3.00	存续中
18 绵投 03	2018-08-14	2023-08-17	4.00	4.00	6.50	5.00	存续中
18 绵投 02	2018-04-24	2023-04-26	8.00	5.30	5.50	5.00	存续中
18 绵投 01	2018-03-28	2023-03-30	18.00	8.95	5.50	5.00	存续中
17 绵阳投资 PPN001	2017-09-26	2022-09-27	15.00	15.00	5.68	5.00	存续中
17 绵阳投资 MTN001	2017-08-15	2022-08-17	10.00	10.00	6.80	5.00	存续中
16 绵阳投资 PPN002	2016-11-08	2019-11-09	10.00	-	4.90	3.00	已兑付
16 绵阳投资 PPN001	2016-06-29	2019-06-30	10.00	-	5.80	3.00	已兑付
16 绵投债	2016-04-26	2021-04-27	9.10	-	5.50	5.00	已兑付
16 绵投 02	2016-03-29	2022-03-29	10.00	10.00	6.30	6.00	存续中
16 绵投 01	2016-03-28	2022-03-28	10.00	10.00	6.30	6.00	存续中
15 绵投控	2015-10-13	2021-10-13	20.00	16.75	7.45	6.00	存续中
15 绵阳投控 MTN001	2015-09-29	2020-09-30	14.90	-	4.99	5.00	已兑付
15 绵阳投控 CP001	2015-05-18	2016-05-20	5.00	-	4.05	1.00	已兑付
15 绵阳投控 CP002	2015-05-18	2016-05-20	10.00	-	4.05	1.00	已兑付
15 绵阳投控 PPN002	2015-04-09	2018-04-10	10.00	-	6.30	3.00	已兑付
15 绵阳投控 PPN001	2015-03-27	2018-03-30	10.00	-	6.30	3.00	已兑付
14 绵阳投控 CP002	2014-12-03	2015-12-04	15.00	-	5.30	1.00	已兑付
14 绵阳投控 MTN002	2014-04-16	2019-04-17	5.00	-	7.45	5.00	已兑付
14 绵阳投控	2014-03-20	2015-03-21	10.00	-	6.60	1.00	已兑付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当前余额 (亿元)	当期利率 (%)	发行期限 (年)	偿还情况
CP001							
14 绵阳投控 MTN001	2014-01-13	2019-01-14	3.00	-	8.40	5.00	已兑付
13 绵阳投控 CP001	2013-12-26	2014-12-27	5.00	-	7.35	1.00	已兑付
12 绵阳投控债	2012-03-26	2019-03-26	12.00	-	7.70	7.00	已兑付
10 绵阳投控债	2010-12-17	2018-12-17	12.00	-	6.06	8.00	已兑付
09 绵阳投控债	2009-04-08	2016-04-08	15.00	-	6.80	7.00	已兑付
21 川绵阳投资 ZR002	2021/4/21	2024/4/21	4.75	4.75	5.40	3	存续中
21 川绵阳投资 ZR001	2021/3/23	2024/3/23	0.25	0.25	5.40	3	存续中
19 川绵阳投资 ZR003	2019/9/29	2022/9/29	5.00	4.25	6.20	3.00	存续中
19 川绵阳投资 ZR002	2019/6/28	2022/6/28	2.00	2.00	7.10	3.00	存续中
19 川绵阳投资 ZR001	2019/6/25	2022/6/25	10.00	10.00	6.90	3.00	存续中
18 川绵阳投资 ZR001	2018/9/14	2021/9/14	2.00	2.00	6.90	3.00	存续中
17 川绵阳投资 ZR002	2017/9/29	2020/9/29	5.00	0.00	6.10	3.00	已兑付
17 川绵阳投资 ZR001	2017/5/27	2020/5/27	5.00	0.00	6.00	3.00	已兑付
小计	-	-	506.86	298.55	-	-	-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当前余额 (亿元)	当期利率 (%)	发行期限 (年)	偿还情况
绵投集团 5.95%B2022	2019-10-30	2022-10-30	\$3.00	\$3.00	5.95	3.00	存续中
绵投集团 5%N2020	2019-09-10	2020-09-10	€1.00	€0.00	5.00	1.00	已兑付
绵投集团 4.9%N2019	2018-09-07	2019-09-05	€0.70	€0.00	4.90	1.00	已兑付

（五）已获得批文但尚未发行的债券以及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获得批文但尚未发行公司债、企业债及债务融资工具的情况如下：

品种	获批规模 (亿元)	已发行金额 (亿元)	待发余额 (亿元)
公募公司债	30.00	5.00	25.00
私募公司债	50.00	16.30	33.70

可续期公司债	30.00	-	30.00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30.00	5.00	25.00
合计	140.00	26.30	113.70

（六）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0,278,735.31	10,119,776.54	9,085,038.20	7,616,235.53
负债合计	7,741,350.82	7,583,016.41	6,499,197.15	4,972,285.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7,384.49	2,536,760.13	2,585,841.05	2,643,950.25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34,814.76	866,255.51	727,847.59	698,869.87
净利润	607.48	64,490.69	33,208.56	48,313.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76	59,452.39	27,659.91	42,773.06
少数股东损益	460.72	5,038.29	5,548.64	5,540.74
流动比率	1.91	1.79	2.84	2.67
速动比率	1.62	1.59	2.39	2.22
资产负债率	75.31	74.93	71.54	65.2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0.88	0.56	0.58

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增信机制

本次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

（一）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5 日。

（二）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8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三）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四）本次债券的本息支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三、偿债资金来源

发行人偿还本期公司债券本息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以及其他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良好的盈利能力是偿还本期债券本息的保障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696,022.80 万元、725,081.36 万元、864,788.33 万元和 134,720.25 万元。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基本稳定，良好的盈利能力是公司偿还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有力保障。

（二）流动资产情况较好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1-3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028,458.72

万元、1,206,970.45 万元、1,152,975.95 万元及 1,078,888.77 万元，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 3,338,696.13 万元、3,682,258.53 万元、3,806,962.82 万元及 3,855,990.48 万元，发行人充沛的流动资产为偿还本次债券的本息提供较好的保障。

四、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一）流动资产变现

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流动资产余额为 3,855,990.48 万元。若出现公司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变现存货等方法来获得必要的偿债支持。

（二）外部融资渠道畅通

发行人其他融资渠道畅通，自成立以来资信状况良好并与多家金融机构保持了良好的合约合作关系。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各家银行授信总额度为 6,369,651.75 万元，未使用额度 1,789,613.95 万元。发行人拥有一定的授信额度和间接融资能力，可为本次公司债的按时还本付息提供一定的保障。

五、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将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内部财务制度做好本次债券的偿付工作，落实未来还款的资金来源，保证本息的如期兑付，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指定财务管理中心负责本次债券的偿付工作，自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付息期或兑付结束，财务管理中心全面负责本次债券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期或兑付结束后有关事宜，以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二）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严格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本息兑付义务，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聘请海通证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海通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在发行人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债券持有人，便于启动相应违约事件处理程序，或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海通证券依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次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持有人权益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有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具体条款，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九节债券持有人会议”。

（五）设置偿债资金专户

为了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将在监管银行设置偿债资金专户，偿债资金包括发行人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发行人按时、足额划转偿债资金。资金专户内的偿债资金除用于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和支付债券利息以及银行结算费用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六）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将严格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规定披露定期报告，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和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分别向深交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且年度报告将经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如交易所等主管机构增加新的信息披露要求，则严格按照其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六、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一）本次债券违约的情形

发行人未能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次债券本金，或者发行人破产、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以及其他因发行人自身违约和/或违规行为而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均构成本次债券的违约。

（二）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发行人承诺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次债券本金。若发行人不能按时支付本次债券利息或本次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偿还利息发生逾期的，按照该未付利息对应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另计利息（单利）；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按照该未付本金对应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三）债券违约后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解决机制

债券违约后，相关方先应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依据中国法律按照诉讼或司法程序向受托管理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林

成立日期：1999 年 5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709196960H

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亿伍仟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捌亿伍仟万元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涪城路 76 号建设大厦

邮编：621000

联系人：张黎、任秀丽

联系电话：0816-2725529

传真：0816-2228189

所属行业：综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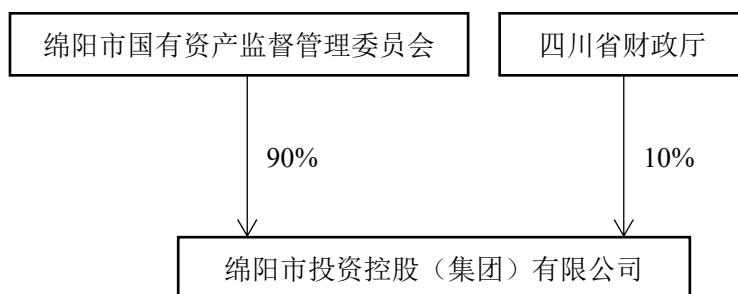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项目进行投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土地整理；旅游项目及文化创意项目开发；酒店管理服务及相关配套业务；机械设备租赁；新能源开发；养老服务；普通货运及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对医疗行业提供投资管理服务；电子商务平台开发及利用互联网从事货物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是依法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000.00 万元，由绵阳市国资委独家出资成立，持股比例 100.00%。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仍是绵阳市国资委。

（一）股权结构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绵阳市国资委，按照绵阳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2005 年 10 月绵阳市人民政府正式组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市政府直属特设机构。绵阳市国资委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国务院《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代表市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实行权利、义务、责任相统一，管资产和管人、管事相结合，依法对企业国有资产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国有经济布局结构调整，对有关企业负责人进行经营业绩考核与奖惩，并对区（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进行指导。

（三）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不存在质押发行人股份或其他导致发行人股权争议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日期	是否持有公司股份	是否持有公司已发行债券
董事会成员					
肖林	董事长	男	2014.06-至今	否	否
程一	董事	男	2014.11-至今	否	否
景茂斌	董事	男	2006.06-至今	否	否
张雁	董事	男	2020.12-至今	否	否
王玉梁	董事	男	2021.3-至今	否	否
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日期	是否持有公司股份	是否持有公司已发行债券
刘洪波	监事会主席	男	2020.12-至今	否	否
魏静	专职监事	女	2017.04-至今	否	否
胥彩莲	职工监事	女	2017.06-至今	否	否
杨云刚	专职监事	男	2020.12-至今	否	否
高级管理人员					
程一	总经理	男	2014.06-至今	否	否
王涛	副总经理	男	2020.12-至今	否	否
邓章军	副总经理	男	2017.12-至今	否	否
倪丹	副总经理	男	2020.12-至今	否	否

1、董事

肖林，男，生于 1966 年 1 月，中共党员，1990 年 7 月四川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经济和计划管理专业在职大专毕业，1999 年 12 月四川省委党校法律专业在职大学毕业。先后担任过绵阳市纪委监察局办公室正科级副主任，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正科级主任，绵阳市纪委监察局党风室正科级副主任，绵阳市纪委监委、秘书长，绵阳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程一，男，生于 1963 年 10 月，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4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绵阳丝绸印染厂生产技术科副科长、车间主任、服装分厂厂长，绵阳市金驼铃丝绸服装公司经理，绵阳市计经委引进外资项目办副主任科员，绵阳市招商局综合处副处长及处长、科建办副主任、科技部计划司挂职任副处长，科发集团董事和总经理，科发集团党委书记，绵阳科发融资担保公司董事长，现任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和总经理。

景茂斌，男，生于 1966 年 1 月，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85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绵阳市教委基建处副处长，绵阳市委办秘书处副处长、信息处副处长、常委办主任，现任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绵阳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和总经理。

张雁，男，生于 1972 年 6 月，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总装备部第二十九试验训练基地第五研究所 502 研究室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工程师组长，502 青年委员兼团支部书记，绵阳市体改办综合科主任科员，绵阳市国资委办公室副主任、机关党总支组织委员、信访科科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党总支一支部书记、副调研员、党委委员、机关党委书记、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现任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王玉梁，男，生于 1969 年 3 月，中共党员，1988 年 7 月北川职业高中卫生专业中专毕业，1998 年 11 月四川省委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专毕业，2000 年 1 月四川省委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在职党校大学。先后担任过北川县青片乡尚武村林场场长、群团干事，北川县白什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北川县禹里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北川县曲山镇党委书记，绵阳市委绵阳市人民政府目标督查办公室副主任，绵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绵阳富达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2、监事

刘洪波，男，生于 1969 年 3 月，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注册咨询师。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成都托管经营有限公司策划信息部经理、产业投资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成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评估担保中心经理、总经理助理，成都工业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四川汇一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和监事会主席。

魏静，女，生于 1982 年 5 月，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03 年 3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职于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党群部，现任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胥彩莲，女，生于 1977 年 9 月，中共党员，大学专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96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绵阳绵州酒店有限公司会计，绵阳投控总账会计、专职纪检员、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现任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

杨云刚，男，汉族，1976 年 8 月生，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共党员。1996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绵阳市水电工程公司会计，绵州酒店会计主管，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副经理、经理、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工程管理中心总经理、纪检审计法务部总经理（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专职监事、纪检审计法务部部长（纪检办公室主任）。

3、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程一，详见董事简历介绍。

王涛，男，生于 1966 年 8 月，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84 年 9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过核工业二四建设公司出纳、会计、主办会计、财务处长助理、副处长，四川子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现任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邓章军，男，生于 1978 年 4 月，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2001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安县秀水镇党委办副主任、安县晓坝镇党委书记、安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北川羌族自治县常委。现任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倪丹，男，生于 1970 年 10 月，大学学历。历任高新区社会发展局副局长、高新区投资服务局副局长、高新区城建房管环保局副局长、高新区财政局副局长、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任职均合法合规，符合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公务员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同时，公司现有高管人员均为专职担任，不存在高管为政府公务员兼职、领薪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在绵投集团外任职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设置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公司法》规定，国有独资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公司职工代表；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1 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发行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规定，国有独资公司监事会成员不得少于五人，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2 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监事会由 4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1 人，发行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但若发行人上述有关人员长期不到位，存在内部治理结构尚不完善的风险，将有

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主营业务情况

（一）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基础设施建设 （含工程收入）	189,674.67	21.93	171,135.42	23.60	163,625.92	23.51
商品销售	181,304.50	20.97	167,650.53	23.12	139,542.63	20.05
土地整理	170,367.43	19.70	83,118.07	11.46	123,278.01	17.71
教育投资	90,450.84	10.46	86,045.46	11.87	56,803.56	8.16
交通运输	28,359.28	3.28	39,483.68	5.45	39,389.40	5.66
房屋销售	16,059.01	1.86	35,785.38	4.94	32,833.12	4.72
自来水（含户 表、管网工程）	27,481.74	3.18	29,075.67	4.01	33,722.50	4.85
酒店业务	11,399.08	1.32	15,516.69	2.14	14,148.15	2.03
粮油储备	55,183.55	6.38	0.00	-	0.00	-
其他业务	94,508.24	10.93	97,270.45	13.42	92,679.52	13.32
合计	864,788.33	100.00	725,081.36	100.00	696,022.80	100.00

单位：万元、%

营业成本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基础设施建设 （含工程收入）	187,334.51	26.84	168,045.79	28.05	151,719.82	28.15
商品销售	173,502.54	24.86	160,457.78	26.78	134,884.70	25.03
土地整理	96,583.94	13.84	60,978.27	10.18	71,188.68	13.21
教育投资	71,845.30	10.29	74,663.87	12.46	45,996.85	8.54
交通运输	37,577.59	5.38	42,190.69	7.04	41,481.02	7.70
房屋销售	9,068.09	1.30	26,220.92	4.38	29,442.15	5.46
自来水（含户 表、管网工程）	14,152.14	2.03	15,579.96	2.60	20,337.21	3.77
酒店业务	3,228.79	0.46	3,486.87	0.58	3,619.38	0.67
粮油储备	54,761.00	7.85	-	-	-	-
其他业务	49,956.16	7.16	47,556.06	7.94	40,248.40	7.47
合计	698,010.06	100.00	599,180.22	100.00	538,918.21	100.00

单位：万元、%

营业毛利润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基础设施建设 （含工程收入）	2,340.15	1.40	3,089.63	2.45	11,906.10	7.58
商品销售	7,801.96	4.68	7,192.75	5.71	4,657.93	2.96
土地整理	73,783.49	44.24	22,139.80	17.59	52,089.33	33.16
教育投资	18,605.54	11.16	11,381.59	9.04	10,806.71	6.88
交通运输	-9,218.31	-5.53	-2,707.01	-2.15	-2,091.62	-1.33
房屋销售	6,990.93	4.19	9,564.46	7.60	3,390.97	2.16
自来水（含户表、管网工程）	13,329.61	7.99	13,495.71	10.72	13,385.29	8.52
酒店业务	8,170.29	4.90	12,029.82	9.55	10,528.77	6.70
粮油储备	422.55	0.25	-	-	-	-
其他业务	44,552.08	26.71	49,714.39	39.49	52,431.12	33.37
合计	166,778.28	100.00	125,901.14	100.00	157,104.59	100.00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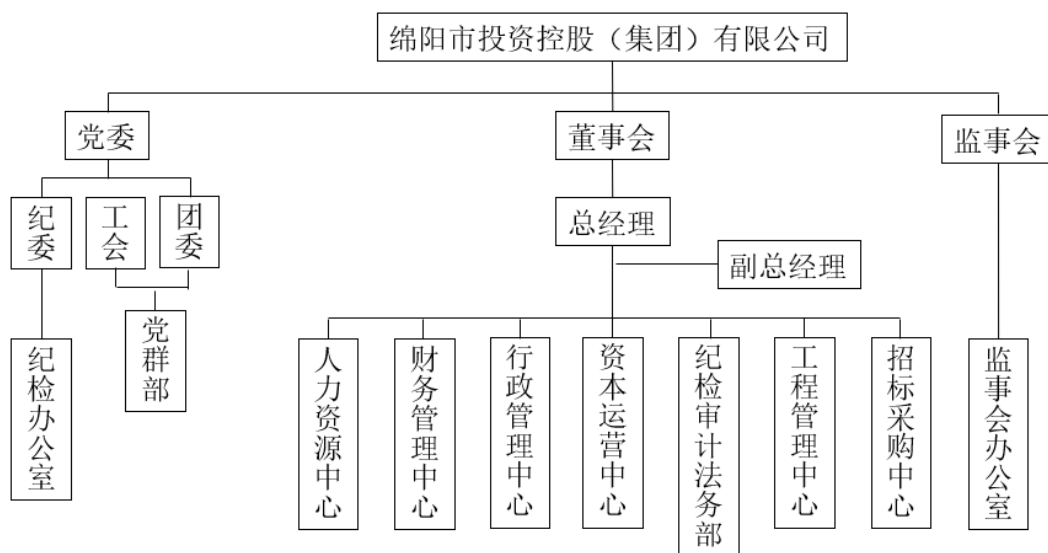
营业毛利率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基础设施建设 （含工程收入）	1.23	1.81	7.28
商品销售	4.30	4.29	3.34
土地整理	43.31	26.64	42.25
教育投资	20.57	13.23	19.02
交通运输	-32.51	-6.86	-5.31
房屋销售	43.53	26.73	10.33
自来水（含户表、管网工程）	48.50	46.42	39.69
酒店业务	71.67	77.53	74.42
粮油储备	0.77	-	-
其他业务	47.14	51.11	56.57
营业毛利率	19.29	17.36	22.57

发行人经营业务包括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商品销售、土地整理、教育投资、交通运输、房屋销售、自来水（含户表、管网工程）、酒店经营和 2020 年新增业务粮油储备等。发行人近三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696,022.80 万元、725,081.36 万元和 864,788.33 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 538,918.21 万元、599,180.22 万元和 698,010.06 万元，毛利润分别为 157,104.59 万元、125,901.14 万元和 166,778.28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22.57%、17.36%和 19.29%。

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 53,872.98 万元、41,303.26 万元、76,025.77 万元和 1,565.67 万元，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分别为 48,313.80 万元、33,208.56 万元、64,490.69 万元和 607.48 万元。最近三年，发行人主营业务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22.57%、17.36%和 19.29%。

五、治理结构

公司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组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建立健全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并通过明确其与各成员公司的功能和定位，分级管理，理顺关系，加强风险控制，提高透明度，促进公司科学、规范管理和可持续发展。为实现治理规范化、制度化，公司严格按照企业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推进公司体制和管理的创新，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力求建立科学、高效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保证了公司的平稳运营。



六、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发行人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收到绵阳市国土资源局绵国土游监行处(2017)35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用地违反相关规定被处罚：（1）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土地；（2）没收在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3）罚款 20.2967 万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项目已整改完毕，罚款已缴纳。

2、发行人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收到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绵发改审批处罚 2017-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项目未按核准意见招标被处罚款 10.05 万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项目已整改完毕，罚款已缴纳。

3、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绵阳市涪城区税务局涪税税罚〔2018〕42 号处罚决定书，因：（1）少申报缴纳 2014 年至 2015 年度印花税、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2）企业所得税滞纳税款超过 180 天；（3）应扣未扣 2014 年至 2015 年个人所得税，被处罚款共计 3.13 万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项目已整改完毕，罚款已缴纳。

4、绵阳嘉创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收到绵阳市工商局高新分局普明工商所高企处字〔2017〕4107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未报备年报，被处吊销营业执照，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公司已经整改完毕，公司经营状态已恢复正常。

5、绵阳嘉恒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收到绵阳市工商局高新分局普明工商所绵工商高企处字〔2017〕416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未报备年报，被处吊销营业执照，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公司已经整改完毕，公司经营状态已恢复正常。

最近三年及一期内，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违法、违规及行政处罚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行人原副总经理刘光辉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2019 年 9 月 27 日，发行人已解除原副总经理刘光辉聘用关系。发行人在刘光辉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后，对其原履行的相应职责分工进行了调整，未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是否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公司法》规定，国有独资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公司职工代表；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1 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其中，原董事陈建强、邓坤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绵阳市国资委已委派 2 名新任董事张雁、王玉梁；1 名职工董事尚未实际到岗履职，发行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规定，国有独资公司监事会成员不得少于五人，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2 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监事会由 4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1 人，另一名职工监事尚未实际到岗履职，发行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发行人独立性

发行人在出资人绵阳市国资委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公司与绵阳市国资委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方面

公司与股东在业务方面已经分开，独立从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二）人员方面

公司与股东在人员方面已经分开，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股东。

（三）资产方面

公司与股东在资产方面已经分开，对生产经营中使用的房产、设施、设备以及商标等无形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产权，该等资产可以完整地用于从事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四）机构方面

公司与股东在机构方面已经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五）财务方面

公司与股东在财务方面已经分开，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的

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和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

八、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为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出资人的利益，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行人制定了《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在确认和处理有关关联方之间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时应遵循的原则，规定了关联交易的认定、决策权限、审查和决策程序，构建了较为完善的资金占用防范机制，很好地约束了恶意关联关系的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具体为：1、董事会：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0 万元（含）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及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经董事会批准后方可实施；2、董事长：公司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含）以上不足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及以上不足 5%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做出决议批准；3、总经理：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低于 3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二）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往来，遵照公开、公平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并与其他企业的业务往来同等对待。公司向关联方之间采购、销售货物和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确定，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公司按照上述原则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可以视不同的关联交易情形采用下列定价方法：1、购买或销售商品以公允价格计价；2、提供或接受劳务按市场公允价格计价；3、提供或接受资金（贷款或股权投资）按银行同期同档次利率收取资金成本；4、购买或销售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按公允价值或评估价格计价；5、担保遵守公司担保制度规定；6、关联管理人员薪酬按照集团公司薪酬标准发

放工资薪金；7、债务重组按照公平市场原则进行决策；8、关联双方共同投资按照公平市场原则进行决策；9、租赁按照公平市场原则进行决策，并计价收费；10、与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已在合并报表时进行了抵消。

（三）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公司的控股股东

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最终控制方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最终控制方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绵阳市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	90.00	90.00

2、公司的子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

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六、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以及公司披露于深交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3、其他与本公司有关系的关联方

无。

4、关联方交易

发行人集团内关联交易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已经抵消，无重大的集团外关联交易。

九、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十、内部管理制度

为保持公司管控的科学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发行人制定了《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管控总则》（以下简称“管控总则”），管控总则以“依法依规、突出主体、科学授权、权责对等、科学规范”为原则，明确了以人力资源中心、资本运营中心、财务管理中心、党群部、工程管理中心、纪检审计法务部、行政管理中心、招标采购中心为职能主体，管控领域包括战略管理、计划/预算管理、投融资/资产管理、业绩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工程管理、招标采购管理、行政/品牌公关/文化管理、审计管理、合同管理、法人变更及解散各个

方面。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长期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授权管理

公司建立“集中管理、科学授权”的授权制度，对授权实行动态管理，建立有效的评价和反馈机制。通过授权管理明确股东、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和公司管理层、总部各职能部门及所属公司的具体权责范围，并由集团战略与管控推进办公室制定相关细则并负责具体实施和改善。

（二）人力资源管理

通过人力资源管理为营造科学、健康、公平、公正的人事环境，制定了《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员工招聘管理办法（修订）》等制度，其内容包括招聘管理、培训管理、薪酬管理、绩效管理、离职管理及人力资源规划管理等，建立健全了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并由集团人力资源中心负责具体实施和改善。

（三）业务控制

公司根据各职能部门根据自身专业系统的特点和业务需要，制定了《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办法（试行）》、《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等制度，把控各个业务层面的风险。

1、投资管理

项目投资前期，公司要求编制详细的投资可行性分析报告，全面分析投资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并给出应对方法。按照授权制度和审核批准制度规定，进行投资项目的授权、审批程序。项目投资后，要求实施严格的项目监管、项目评价等投资效益分析，防范风险。

2、融资管理

本着效益优先的原则，从集团整体发展战略出发，综合权衡收益与风险，优先选择成本最低融资方式，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融资，保证企业经营和自营项目资金需求。

3、年度经营计划与全面预算管理

根据管控总则的总体要求，确保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与全面预算制定的科学性、严谨性、及时性与前瞻性，有效的控制经营计划与预算执行的偏差。遵循以下原则：深入贯彻落实集团公司战略规划与管控方案，结合各单位实际，细化、量化

战略目标，将集团公司战略总体要求融入年度经营计划与预算方案的编制过程中，确保集团战略与管控方案落地；在对未来宏观环境、国家政策及产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公司自身发展趋势，有针对性、预见性的制定本单位下年度的经营方针与应对策略，同时注重下一年度经营计划与上一年度实际完成情况下 1 至 2 年经营计划的匹配关系；应本着客观、实事求是的态度进行经营计划与预算编制工作，加强各类统计口径的规范统一，减少漏报、错报等现象，控制经营计划与预算编制的误差率。

（四）财务管理

会计系统控制包括会计核算控制和财务管理控制，由集团财务中心依据《会计法》、《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制定了《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会计核算制度》和《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工作监督检查办法（试行）》等管理制度，明确了集团及下属子公司财务管理的定位及工作职能。

1. 集团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全面预算管理遵循全面控制和关键控制点相结合的原则，力求既涵盖收入业务的全过程及相关岗位，又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全面预算管理遵循权责划分清晰合理原则，合理划分公司涉及全面预算业务的部门、岗位的职责权限，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部门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全面预算管理遵循全程控制原则，通过财务授权审批、内部报告等手段，将全面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全程纳入控制范围。

2. 集团资金管理制度

通过实施集团资金管理制度，加强对集团所属企业资金的宏观调控，盘活存量资金，调剂资金余缺，加速资金周转，降低财务费用，促进资源的优化配置。资金管理中心是在集团公司财管中心内部设立的、办理内部成员单位现金收付和往来结算业务的专门机构。

3. 财务会计报告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财务会计报告，保证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和建立有效的集团财务会计报告信息系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国务院《企业财

务会计报告条例》，集团公司本部及所属企业（包括各企业、公司、控股公司及其所属单位和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编制和对外提供财务会计报告，应当遵守本条例。各下属企业按要求份数报集团财务管理中心，集团财务管理中心汇总后上报有关部门。

4. 担保制度

公司严格执行担保权限和审批程序。重大事项担保审批权限为集团公司董事会。其中，母公司为子（孙）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内部单位之间的相互提供担保均需控制在规定的额度内，以不影响各自财务状况为前提；母公司、子（孙）公司原则上不对外提供担保，确需提供担保时，按规定程序报经市国资委、市政府审批。

5. 关联交易制度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在确认和处理有关关联方之间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时应遵循的原则，规定了关联交易的认定、决策权限、审查和决策程序、表决回避和信息披露等条例，构建了较为完善的资金占用防范机制，很好地约束了恶意关联关系的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6. 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公司为规范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制定了《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在与公司债务人发生资金往来的过程中，应严格避免债务人通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占用公司资金，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无关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并由绵阳市国资委或绵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后方可实施，且规定公司当年累计新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对外资金拆借事项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的，公司应及时向深交所等监管机构披露相关信息。

7. 对下属子公司资产、人员、财务的内部控制制度

集团公司为了加强对下属公司的管理，提高管理效率，规范管理流程，实行集权和分权相结合的管理原则，在人事、财务、资产管理等方面制定有较为详细的管理制度。公司对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重大投资决策（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重大项目投资等）、年度经营预算及考核等将充

分行使管理和表决权利，管理人员由公司提名并提请子公司的董事会任命和解聘，同时对各子公司经营者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进行授权，确保各子公司有序、规范、健康发展。

公司根据发展需要，对各子公司的经营、筹资、投资、费用开支等实行年度预算管理，公司根据市场及企业自身情况核定并下发各子公司年度经营、投资、筹资及财务预算，各子公司将年度预算按月、季分解下达实施。财务方面制定有预算管理制度、财务报告管理制度、财务报告分析制度、资金管理办法、筹资立项审批和使用规定、财务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等。资产管理方面制定有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维护和清查及处置规定等。

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实行公司委派制。子公司应根据国家法律和法规及公司规定制定自己的财务管理制度，未经公司批准，子公司不得向其他企业和个人借支资金及提供任何形式担保。

8. 突发事件应急管理

为完善公司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维护公司资产安全和正常的经营秩序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以及银监办《重大突发事件报告制度》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过渡方案。如遇突发事件造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董事长或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的，公司将于一个工作日内安排其它管理层人员代为履行职责，如符合选举新任管理层人员的情况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执行选举程序；对于其他突发事件，由公司总经理或副总经理牵头形成的突发事件处理组负责处理，并对相关单位和部门进行责任追究。

9. 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1）信息披露

为规范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公司债券相关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债券投资者，及时、公平地披露所有对公司偿债能力或公司已发行

债券的价格可能或者已经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发行人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债券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涛
联系人：	张黎、任秀丽
电话号码：	0816-2233287
传真号码：	0816-2228189

（2）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加强发行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发行人的了解，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发行人指定专门部门及人员负责实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保证与投资者之间顺畅的沟通。同时，发行人将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的要求严格履行发行人的义务，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对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19]第 2346 号和利安达审字[2020]第 2318 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21CDAA70238）。公司 2021 年 1-3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非经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公司财务会计数据均摘自公司财务报告，其中 2018 年度财务数据摘自经审计的 2019 年度财务报告期初数和上期数，2019 年度财务数据摘自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期初数和上期数，2020 年度财务数据摘自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期末数和本期数，2021 年 1-3 月财务数据摘自企业未经审计的 2021 年 1-3 月财务报告。

为完整反映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在本节中，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来进行财务分析以作出简明结论性意见。

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2018 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下发《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元

原列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967,867,965.91
应收账款	2,967,867,965.91		
其他应收款	6,945,600,102.98	其他应收款	6,983,736,199.08
应收利息	38,136,096.10		
应收股利	-		
固定资产	3,973,272,072.56	固定资产	4,017,933,173.36

原列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表项目及金额	
固定资产清理	44,661,100.80		
在建工程	18,568,390,844.97	在建工程	18,569,506,026.09
工程物资	1,115,181.12		
应付票据	102,741,199.9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58,085,814.70
应付账款	855,344,614.76		
其他应付款	1,788,035,717.86	其他应付款	1,807,595,904.93
应付利息	6,293,729.57		
应付股利	13,266,457.50		
长期应付款	7,070,734,690.73	长期应付款	8,697,869,325.83
专项应付款	1,627,134,635.10		
管理费用	290,079,015.27	管理费用	288,990,148.41
		研发费用	1,088,866.86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无其他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年度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系本集团的二级公司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绵阳富达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三级公司北京富乐山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对上年度财务报表的重要差错进行追溯调整，调增调减抵减后，其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期初资产净调减 235,508,856.71 元，期初负债净调减 657,062,897.73 元，期初所有者权益净调增 421,554,041.02 元，其主要调整情况如下：

（1）重要前期差错的内容

A、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是以前年度对户表工程、供水管网工程未能严格区分；部分工程经营方式无法及时确定；已经完工由于工程结算办理时间较长未及时暂估转固；对完工移交工程未及时清理，2018 年度水务集团进行清理后作出追溯调整，对政府投资补助资金及灾后重建资金等按照相关政策增加资本公积，对以前年度误入资本公积的事项予以调减，上述事项调增、调减抵减后净增加合并报表年初资本公积 38,225,105.06 元，增加未分配利润 187,299,808.13 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 29,784,391.93 元，增加 2017 年度总收入 34,578,029.16 元，增加 2017 年利润总

额 15,232,469.09 元，增加少数股东损益 7,610,978.69 元，增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10,190.64 元。

B、北京富乐山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对以往年度政府已经付款并移交的酒店装修费用未及时入账，由于该装修工程已经过有效使用年限，故其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资本公积增加 1,595.00 万元和未分配利润减少 1,595.00 万元。

C、绵阳富达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富达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以前年度划入资产予以补入，对以前年度提取并确认不需要支付的税费作出调整，上述事项调增、调减抵减后净增加合并报表年初资本公积 204,035,545.62 元，减少未分配利润 37,790,809.72 元，减少 2017 年利润总额 4,835,780.28 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35,780.28 元。

（2）各个列报前期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项目名称和更正金额如下：

项目	对期初财务报表的影响（元）
一、资产总额	-235,508,856.71
二、负债总额	-657,062,897.73
三、所有者权益总额	421,554,041.02
四、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391,769,649.09
其中：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258,210,650.68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3,558,998.41
五、少数股东权益	29,784,391.93
六、营业总收入	34,578,029.16
七、利润总额	10,396,688.81
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589.64
九、少数股东损益	7,610,978.69

（二）2019 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 2019 年度下发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元

原列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300,791,726.35	应收票据	4,516,832.44
		应收账款	2,296,274,893.91
		应收款项融资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10,000,093.23	应付票据	66,566,743.50
		应付账款	1,443,433,349.73
资产减值损失	8,680,785.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80,785.60

（2）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相关规定，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项目无影响。

（3）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相关规定，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项目无影响。

（4）根据财政部 2017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 4 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挂牌公司应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本公司二级子公司绵阳市汽车实验驾驶技术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绵阳市汽车实验驾驶技术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该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同时该二级公司在本集团合并报表中占有份额极小，其对本集团合并报表基本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年度对上年度财务报表的重要差错进行追溯调整，调增调减抵减后，其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期初资产净调增-5,031,080.39 元，期初负债净调增-41,484,092.78 元，期初所有者权益净调增 36,453,012.39 元，其主要调整单位的调整情况如下：

（1）重要前期差错的内容

A、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本期调整塘汛污水处理厂，永兴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将原纳入公司固定资产核算的塘汛污水处理厂整体资产及永兴污水处理厂整体资产调整为无形资产核算，其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年初数的影响为：资产总额增加-23,682,722.12 元，所有者权益增加 7,156,373.59 元，利润总额增加-7,007,974.74 元，净利润增加-7,007,974.74 元。

B、绵阳市康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绵阳市康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对前期未入账的物管费收入进行清理后作出追溯调整，本期追溯调整后，对合并报表年初数的影响为：资产总额增加 8,122,327.20 元，所有者权益增加 6,308,583.51 元，利润总额增加 2,727,224.23 元，净利润增加 2,318,140.60 元。

C、本公司前期差错调整对合并报表年初数的影响为：资产总额增加 12,776,583.03 元，所有者权益增加 25,116,238.45 元，利润总额增加 47,663,399.73 元，净利润增加 47,663,399.73 元，主要为本公司对利息费用进行清理并作出调整。

（2）各个列报前期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项目名称和更正金额如下：

项目	对期初财务报表的影响（元）
一、资产总额	-5,031,080.39
二、负债总额	-41,484,092.78
三、所有者权益总额	36,453,012.39
四、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36,453,012.39
其中：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6,453,012.39
五、少数股东权益	
六、营业总收入	3,092,865.37
七、利润总额	41,254,466.06
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45,382.43
九、少数股东损益	

（三）2020 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无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报表项目	调整前的年初数 (元)	调整金额(元)	调整重述后的年初数 (元)	调整说明
应收账款	2,670,037,678.98	-375,738,978.29	2,294,298,700.69	调整往来款差额
存货	9,236,671,880.39	-3,410,337,345.92	5,826,334,534.47	调整资产分类
在建工程	24,167,344,617.17	-8,644,461,872.39	15,522,882,744.78	调整资产分类
商誉	201,661,574.69	-199,708,926.19	1,952,648.50	调整误记商誉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02,650,309.96	12,527,089,825.52	14,829,740,135.48	调整资产分类
其他资产	52,326,779,937.15	48,393,324.13	52,375,173,261.28	
资产总计	90,905,145,998.34	-54,763,973.14	90,850,382,025.20	

（续上表）

报表项目	调整前的年初数 (元)	调整金额(元)	调整重述后的年初数 (元)	调整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	123,033,671.34	148,934,909.37	271,968,580.71	调整前期欠缴社保
应交税费	229,357,630.59	231,215,370.73	460,573,001.32	调整少记所得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03,562,236.08	632,048,245.72	4,235,610,481.80	调整流动性分类
长期应付款	9,298,410,446.96	-632,048,245.72	8,666,362,201.24	调整流动性分类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1,911,694.60	-199,724,594.64	122,187,099.96	调整误记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51,428,204,928.30	-192,934,778.02	51,235,270,150.28	
负债合计	65,004,480,607.87	-12,509,092.56	64,991,971,515.31	
资本公积	19,787,556,808.57	334,615,576.39	20,122,172,384.96	调整往来款差额
未分配利润	2,201,395,053.77	-395,523,221.97	1,805,871,831.80	净资产调整的汇总影响
其他权益	3,911,713,528.13	18,652,765.00	3,930,366,293.13	

报表项目	调整前的年初数 (元)	调整金额 (元)	调整重述后的年初数 (元)	调整说明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00,665,390.47	-42,254,880.58	25,858,410,509.89	

(续上表)

报表项目	调整前的年初数 (元)	调整金额 (元)	调整重述后的年初数 (元)	调整说明
营业收入	6,967,870,103.11	282,943,450.47	7,250,813,553.58	恢复误抵消的收入
营业成本	5,724,426,726.54	267,375,435.02	5,991,802,161.56	恢复误抵消的成本
销售费用	214,823,713.12	2,194,831.14	217,018,544.26	调整成本费用分类
管理费用	580,051,601.13	24,012,948.96	604,064,550.09	调整成本费用分类
资产减值损失	-47,520,070.68	22,274,499.36	-25,245,571.32	调整减值准备差异
净利润	317,778,420.80	14,307,149.82	332,085,570.62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8,888.77	1,152,975.95	1,206,970.45	1,028,458.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045.55	-
应收票据	-	190.15	-	451.68
应收账款	456,433.00	466,604.95	229,429.87	229,627.49
预付款项	653,402.84	655,529.54	637,962.14	614,971.09
其他应收款	984,532.22	1,019,310.98	970,041.33	855,978.89
存货	586,152.02	436,333.84	582,633.45	558,402.66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801.74	20,234.24	27,424.91	33,397.66
其他流动资产	79,779.89	55,783.17	26,750.82	17,407.94
流动资产合计	3,855,990.48	3,806,962.82	3,682,258.53	3,338,696.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5,480.34	949,026.03	864,898.62	319,865.65
长期应收款	149,264.98	143,535.65	97,865.46	56,919.32
长期股权投资	621,267.54	608,690.24	11,740.68	11,210.61
投资性房地产	541,587.67	541,615.61	260,704.40	226,694.30
固定资产	938,123.33	942,764.65	890,319.12	872,655.17
在建工程	1,478,208.94	1,389,810.19	1,552,324.62	2,525,629.98
工程物资	-	-	-	-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	210,555.46	210,990.95	230,068.72	222,140.41
商誉	195.26	195.26	195.26	20,166.16
长期待摊费用	14,801.62	12,496.18	8,610.00	8,975.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49.71	3,850.25	3,078.77	955.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9,409.96	1,509,838.70	1,482,974.01	12,326.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22,744.82	6,312,813.72	5,402,779.68	4,277,539.40
资产总计	10,278,735.31	10,119,776.54	9,085,038.20	7,616,235.53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5,404.86	389,267.10	243,579.54	134,665.00
应付票据	-	13,026.57	12,823.23	6,656.67
应付账款	243,145.28	191,481.89	163,219.76	144,343.33
预收款项	120,184.21	107,889.60	111,217.90	141,187.16
应付职工薪酬	7,237.56	19,650.19	27,196.86	7,601.18
应交税费	43,090.70	44,984.03	46,057.30	20,496.78
其他应付款	62,648.67	77,177.34	169,980.49	239,647.12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760,068.53	902,302.54	423,561.05	499,771.07
其他流动负债	370,636.09	379,094.27	98,731.30	55,576.06
流动负债合计	2,022,415.90	2,124,873.53	1,296,367.44	1,249,944.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85,425.85	1,608,733.05	1,338,081.21	1,273,657.05
应付债券	2,720,718.04	2,769,336.07	2,966,487.45	1,585,848.50
长期应付款	1,061,377.12	1,024,694.57	866,636.22	813,132.77
预计负债	9,072.27	8,873.33	8,198.93	7580.85
递延收益	20,979.55	25,701.36	11,207.20	12,225.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807.65	20,804.52	12,218.71	29,896.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4.45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18,934.92	5,458,142.89	5,202,829.71	3,722,340.90
负债合计	7,741,350.82	7,583,016.41	6,499,197.15	4,972,285.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000.00	85,000.00	85,000.00	8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99,389.15	99,389.15	99,389.15	99,389.15
资本公积	1,910,327.19	1,910,351.27	2,012,217.24	2,026,174.29
其他综合收益	19,904.05	19,904.05	19,039.94	16,937.43
专项储备	835.61	794.17	667.31	294.60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盈余公积	25,604.60	25,605.10	23,469.76	22,606.65
一般风险准备	261.29	261.29	246.41	217.72
未分配利润	219,203.02	219,056.26	180,587.18	233,500.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0,524.93	2,360,361.29	2,420,616.99	2,484,119.89
少数股东权益	176,859.56	176,398.84	165,224.06	159,830.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37,384.49	2,536,760.13	2,585,841.05	2,643,950.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278,735.31	10,119,776.54	9,085,038.20	7,616,235.53

2、合并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4,814.76	866,255.51	727,847.59	698,869.87
其中：营业收入	134,720.25	864,788.33	725,081.36	696,022.80
利息收入	94.51	1,467.18	2,766.24	2,847.06
二、营业总成本	173,662.61	917,511.99	784,629.08	679,571.54
其中：营业成本	115,074.64	698,010.06	599,180.22	538,918.21
利息支出	-	-	-	9.54
税金及附加	1,011.98	5,917.87	5,984.68	6,013.12
销售费用	4,753.38	22,334.86	21,701.85	21,352.47
管理费用	14,515.04	62,570.17	60,406.46	52,813.55
研发费用	22.89	204.65	23.92	5.36
财务费用	38,288.15	128,474.40	97,331.95	60,459.28
加：其他收益	13,981.17	47,368.59	38,044.64	30,598.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2	5,813.49	1,961.58	-8,614.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842.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304.93	6,440.59	988.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6	-895.35	-2,524.56	-868.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18	40.04	142.37	12.0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77.58	3,375.22	-12,716.87	41,414.87
加：营业外收入	26,504.19	73,961.42	55,249.02	14,780.31
减：营业外支出	160.94	1,310.87	1,228.89	2,322.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5.67	76,025.77	41,303.26	53,872.98
减：所得税费用	958.20	11,535.09	8,094.70	5,559.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7.48	64,490.69	33,208.56	48,313.80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7.48	64,490.69	33,208.56	48,313.8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460.72	5,038.29	5,548.64	5,540.74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76	59,452.39	27,659.91	42,773.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864.10	2,102.51	3,375.6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864.10	2,102.51	3,375.6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864.10	2,102.51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375.6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3,375.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7.48	65,354.79	35,311.07	51,689.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76	60,316.50	29,762.42	46,148.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0.72	5,038.29	5,548.64	5,540.74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083.95	560,194.57	461,691.64	489,366.4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4.98	1,548.94	3,268.60	2,663.75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6	-	1,923.95	258.82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244.46	416,931.51	328,271.63	274,33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593.15	978,675.02	795,155.82	766,62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362.16	479,381.72	417,804.94	314,552.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400.00	-7,764.68	-2,589.41	6,888.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180.58	133,420.95	136,396.61	104,008.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99.99	25,067.37	28,253.37	22,71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53.14	217,933.32	200,102.41	225,08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295.87	848,038.67	779,967.92	673,24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2.72	130,636.35	15,187.90	93,374.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3.31	48,539.55	16,470.89	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7	1,982.79	1,440.74	1,464.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	38.48	2,427.39	1,090.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97.94	25,092.23	28,015.52	17,012.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31.33	75,653.05	48,354.53	19,572.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413.23	458,814.29	267,026.66	539,995.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2.00	598,526.66	610,801.01	86,853.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77.55	9.50	238,720.90	23,639.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692.78	1,152,340.95	1,116,548.57	650,488.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61.46	-1,076,687.90	-1,068,194.04	-630,916.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357.21	13,371.42	7,287.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6,357.21	1,604.42	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8,057.01	2,437,572.61	2,485,196.70	1,141,395.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68.26	138,409.14	561,519.48	162,917.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325.26	2,582,338.96	3,060,087.60	1,311,600.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3,971.15	1,397,900.94	1,170,812.53	972,076.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953.59	290,820.52	251,786.49	230,972.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343.93	393.16	602.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69.32	-643.24	476,474.41	72,893.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194.06	1,688,078.22	1,899,073.43	1,275,941.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31.21	894,260.74	1,161,014.17	35,658.82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5	10,336.90	-1,853.47	514.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240.52	-41,453.91	106,154.56	-501,368.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5,062.90	1,026,516.82	920,362.26	1,421,730.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822.38	985,062.90	1,026,516.82	920,362.26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4,661.51	565,085.44	673,528.60	560,186.18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398,554.79	405,585.72	173,201.51	179,260.85
预付款项	593,509.40	593,569.21	595,678.99	570,028.00
其他应收款	1,108,708.59	1,027,328.64	1,067,950.24	941,860.27
存货	49,355.80	46,925.96	41,516.56	396,217.21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34,424.36	25,428.92	3,510.30	986.08
流动资产合计	2,659,214.46	2,663,923.88	2,555,386.19	2,648,538.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6,274.46	696,274.46	629,691.64	99,902.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417,041.38	2,416,541.38	1,697,754.15	713,644.66
投资性房地产	114,654.47	114,654.47	27,347.97	26,885.86
固定资产	772.03	824.67	922.62	1,010.33
在建工程	490,396.16	454,626.23	725,626.81	1,698,142.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100.05	100.78	72.48	74.60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07.70	42.8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1.34	2,531.34	2,607.01	810.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8,237.97	1,458,237.97	1,439,503.28	12,263.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0,115.56	5,143,834.15	4,523,525.96	2,552,733.84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7,849,330.02	7,807,758.03	7,078,912.15	5,201,272.4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120.42	209,788.34	115,029.54	46,000.00
应付票据	-	-	-	2,928.61
应付账款	115,363.59	129,209.75	67,624.37	59,225.12
预收款项	24,402.13	24,122.19	11,292.79	14,974.34
应付职工薪酬	377.10	1,504.83	1,220.22	611.02
应交税费	23,445.43	28,088.56	30,621.90	5,964.56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181,501.86	177,448.75	119,487.43	222,419.79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5,967.00	711,865.36	363,318.48	472,803.29
其他流动负债	361,796.66	360,397.29	80,622.34	54,939.56
流动负债合计	1,572,974.17	1,642,425.08	789,217.06	879,866.29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1,268,665.50	1,120,638.50	846,755.50	715,123.77
应付债券	2,429,746.56	2,466,901.22	2,636,856.21	1,358,447.47
长期应付款	427,472.90	422,310.61	517,267.26	555,358.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10.37	4,310.37	4,264.40	4,148.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30,195.33	4,014,160.70	4,005,143.37	2,633,079.07
负债合计	5,703,169.50	5,656,585.77	4,794,360.44	3,512,945.36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000.00	85,000.00	85,000.00	8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99,389.15	99,389.15	99,389.15	99,389.15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847,537.02	1,847,537.02	1,994,210.00	1,356,621.34
其他综合收益	9,577.02	9,577.02	9,577.02	9,577.02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25,605.10	25,605.10	23,469.76	22,606.65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利润	79,052.23	84,063.97	72,905.79	115,13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6,160.52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46,160.52	2,151,172.26	2,284,551.72	1,688,327.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49,330.02	7,807,758.03	7,078,912.15	5,201,272.42

2、母公司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9.27	284,163.66	210,274.29	263,069.67
减：营业成本	35.56	208,633.54	183,826.47	198,193.66
税金及附加	38.71	425.55	326.59	389.75
销售费用	-	40.33	255.40	225.25
管理费用	986.05	4,171.18	4,366.49	4,229.29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29,593.39	95,549.25	73,151.91	36,271.73
其中：利息费用	-	-	-	-
利息收入	-	-	-	-
加：其他收益	-	23.96	-	7.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2	-5,126.56	7,166.73	-7,394.6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83.87	462.11	282.70
资产减值损失	-	302.69	-1,147.25	-2,674.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43	14.05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379.52	-29,274.65	-45,156.92	13,981.16
加：营业外收入	25,367.78	50,752.29	50,873.36	13,008.20
减：营业外支出	-	2.57	2.73	656.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11.74	21,475.07	5,713.71	26,333.07
减：所得税费用	-	121.64	-171.28	70.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11.74	21,353.43	5,885.00	26,262.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11.74	21,353.43	5,885.00	26,262.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3,093.58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11.74	21,353.43	5,885.00	29,355.98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17.28	48,399.00	68,826.47	103,370.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935.01	167,360.73	289,215.97	244,62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452.29	215,759.74	358,042.44	347,994.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00.55	35,226.33	35,442.61	39,306.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8.67	3,175.75	3,816.42	3,512.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6.31	5,904.48	5,761.46	1,88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802.32	8,808.32	350,546.25	318,13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787.85	53,114.88	395,566.74	362,83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35.56	162,644.86	-37,524.30	-14,842.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1,536.66	3,150.5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6,413.44	7,159.86	3,422.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2	0.05	25.78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2.64	25,192.23	3,131.25	481.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7.55	123,142.38	13,467.47	3,903.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30.65	211,382.89	118,886.08	332,258.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	604,891.87	534,233.46	90,837.1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4.97	95,000.00	227,902.40	18,323.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35.62	911,274.75	881,021.94	441,41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38.07	-788,132.38	-867,554.46	-437,515.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2,442.00	1,650,227.22	2,079,683.70	834,783.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81.49	114,809.76	460,782.26	142,024.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823.49	1,765,036.98	2,540,465.96	976,808.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429.93	909,501.96	1,133,563.61	674,445.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648.94	256,090.82	230,406.38	187,259.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5.88	35,000.00	253,200.70	49,088.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584.75	1,200,592.79	1,617,170.68	910,79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1.26	564,444.19	923,295.28	66,014.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5	10,241.98	-1,853.47	514.90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42.44	-50,801.35	16,363.05	-385,827.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5,807.01	546,608.36	530,245.31	916,072.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764.57	495,807.01	546,608.36	530,245.31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一）2018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1	绵阳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企业合并
2	绵阳市东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合并
3	三台县潼川镇上东街幼儿园	投资设立

2、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名称	备注
1	绵阳金控城镇化建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销

（二）2019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名称	备注
1	绵阳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合并
2	四川禹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合并
3	四川省隆威安保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合并
4	四川省绵阳外国语学校	企业合并
5	四川康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合并
6	绵阳职院大学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合并
7	绵阳市涪江中药饮片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合并
8	绵阳嘉来海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9	绵阳嘉来鸿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10	绵阳恒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11	绵阳创图商贸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2	绵阳路通源建设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3	九寨沟县九合智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4	绵阳川渝长运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15	绵阳汇昌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2、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名称	备注
----	----	----

1	绵阳市城镇给排水设计所	注销
2	绵阳市嘉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划出

（三）2020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根据 2019 年 10 月中共绵阳市委办公室、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化重组国有资产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通知》（绵委办〔2019〕138 号），2020 年 6 月 24 日绵阳市国资委《绵阳市国资委关于绵阳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的通知》（国资企〔2020〕16 号），将绵阳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本公司。此外合并范围增加了投资新设的重要子企业。

序号	名称	备注
1	绵阳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无偿划转
2	绵阳三江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绵阳瑞豪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4	绵阳市嘉远瑞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名称	备注
1	绵阳嘉来海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
2	绵阳恒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
3	绵阳创图商贸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四）2021 年 1-3 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1 年 1-3 月较 2020 年合并报表范围无变化

四、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0,119,776.54	9,085,038.20	7,616,235.53
其中：流动资产（万元）	3,806,962.82	3,682,258.53	3,338,696.13
总负债（万元）	7,583,016.41	6,499,197.15	4,972,285.28
其中：流动负债（万元）	2,124,873.53	1,296,367.44	1,249,944.38
全部债务（万元）	6,207,892.67	5,267,240.15	3,686,371.11
所有者权益（万元）	2,536,760.13	2,585,841.05	2,643,950.25
流动比率（倍）	1.79	2.84	2.67
速动比率（倍）	1.59	2.39	2.22
资产负债率（%）	74.93	71.54	65.29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70.99	67.07	58.23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总收入（万元）	866,255.51	727,847.59	698,869.87
营业成本（万元）	698,010.06	599,180.22	538,918.21
毛利率（%）	19.29	17.36	22.57
营业利润（万元）	3,375.22	-12,716.87	41,414.87
利润总额（万元）	76,025.77	41,303.26	53,872.98
净利润（万元）	64,490.69	33,208.56	48,313.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万元）	59,452.39	27,659.91	42,77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0,636.35	15,187.90	93,374.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76,687.90	-1,068,194.04	-630,91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94,260.74	1,161,014.17	35,658.8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6	3.16	3.03
总资产周转率（次）	0.09	0.09	0.18
存货周转率（次）	1.37	1.05	0.97
EBITDA（万元）	297,988.34	188,788.19	169,986.1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0.88	0.56	0.58
EBITDA 全部债务比（倍）	0.05	0.04	0.05
总资产报酬率（%）	2.61	1.92	3.58
净资产收益率（%）	2.52	1.27	3.65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经营效率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 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存货周转次数 = 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总资产周转次数 = 营业收入/[（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盈利指标

总资产报酬率 = $\frac{（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times 100\%$
 净资产收益率 = $\frac{净利润}{（期初所有者权益+期末所有者权益）/2} \times 100\%$
 营业利润率 = $\frac{（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times 100\%$

财务构成指标

资产负债率 = $\frac{负债总额}{资产总计} \times 10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 $\frac{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所有者权益）} \times 100\%$
 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
 EBITDA 利息倍数 = $\frac{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frac{EBITDA}{全部债务}$

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 = $\frac{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速动比率 = $\frac{（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

注：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中的有息债务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中的有息债务

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所有者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少数股东权益

五、有息负债分析

（一）有息债务总余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 6,346,164.38 万元，其中短期债务有息余额 1,537,091.49 万元，占比 24.22%，长期有息债务余额 4,809,072.89 万元，占比 75.7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品种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15,404.86	6.55	389,267.10	6.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0,068.53	11.98	902,302.54	14.54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债券	361,618.10	5.70	358,003.25	5.77
长期借款	1,885,425.85	29.71	1,608,733.05	25.92
应付债券	2,720,718.04	42.87	2,769,336.07	44.62
长期应付款-融资租赁	202,929.00	3.20	178,224.59	2.87
合计	6,346,164.38	100.00	6,205,866.60	100.0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具体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金额	到期日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后	2024 年及以后
短期借款	415,404.86	415,404.86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0,068.53	760,068.53	-	-	-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债券	361,618.10	361,618.10	-	-	-
长期借款	1,885,425.85	-	474,060.00	522,418.38	888,947.47
应付债券	2,720,718.04	-	1,049,121.07	309,637.98	1,361,958.99
长期应付款-融资租赁	202,929.00	-	15,855.47	11,085.46	175,988.07
合计	6,346,164.38	1,537,091.49	1,539,036.54	843,141.81	2,426,894.54

（二）有息债务信用融资和担保融资情况

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有息债务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	质押借款	7,700.00	1.85	5,700.00	1.46
	抵押借款	66,365.00	15.98	15,845.00	4.07
	保证借款	186,700.00	44.94	157,090.00	40.36

借款	信用借款	154,639.86	37.23	210,632.10	54.11
	合计	415,404.86	100.00	389,267.10	100.00
长期借款	质押借款	245,269.14	13.01	310,454.86	19.30
	抵押借款	143,378.00	7.60	158,190.00	9.83
	保证借款	779,315.97	41.33	703,004.89	43.70
	信用借款	691,484.76	36.68	22,308.48	1.39
	其他借款	25,977.98	1.38	414,774.82	25.78
	合计	1,885,425.85	100.00	1,608,733.05	100.00

（三）已发行尚在存续期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尚在存续期的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为 298.55 亿元（不含境外债），已发行债券详情请参见“第三节、三、（四）已发行的债券及偿还情况”。

第七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担保情况

（一）集团内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集团内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种类	担保对象现状	担保余额	是否逾期	是否被诉
1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3,600.00	否	否
2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1,500.00	否	否
3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800.00	否	否
4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50.00	否	否
5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西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8,697.00	否	否
6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西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6,000.00	否	否
7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55,000.00	否	否
8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8,740.00	否	否
9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6,280.00	否	否
10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9,000.00	否	否
11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9,900.00	否	否
12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正常经营	18,287.12	否	否
13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4,000.00	否	否
14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正常经营	19,140.36	否	否
15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52.14	否	否
16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台县嘉恒中涪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000.00	否	否
17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春晖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000.00	否	否
18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春晖印务	借款	正常经营	500.00	否	否
		有限责任公司		正常经营		否	否
19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嘉信学校后勤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000.00	否	否
20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川幼春晖学前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000.00	否	否
21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9,950.00	否	否
22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5,000.00	否	否
23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2,700.00	否	否
24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融资租赁	正常经营	14,558.53	否	否
25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融资租赁	正常经营		否	否
26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中学实验学校	融资租赁	正常经营		否	否
27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中学实验学校	融资租赁	正常经营		否	否
28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外国语实验学校	融资租赁	正常经营	8,000.00	否	否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种类	担保对象 现状	担保余额	是否 逾期	是否 被诉
29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5,000.00	否	否
30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外国语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3,800.00	否	否
31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嘉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正常经营	18,287.13	否	否
32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4,900.00	否	否
33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5,000.00	否	否
34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14,970.00	否	否
35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11,860.00	否	否
36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3,460.99	否	否
37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2,747.00	否	否
38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800.00	否	否
39	绵阳绵州酒店有限公司	绵阳市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47,822.00	否	否
40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春晖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500.00	否	否
41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5,000.00	否	否
42	绵阳富达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市东津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490.00	否	否
43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50,000.00	否	否
44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20,000.00	否	否
45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5,000.00	否	否
46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春晖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460.00	否	否
47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三台县春晖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200.00	否	否
48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川幼春晖学前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490.00	否	否
49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4,500.00	否	否
50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3,800.00	否	否
51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490.00	否	否
52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300.00	否	否
53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300.00	否	否
54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300.00	否	否
55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300.00	否	否
56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300.00	否	否
57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外国语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3,800.00	否	否
58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外国语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490.00	否	否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种类	担保对象 现状	担保余额	是否 逾期	是否 被诉
59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2,800.00	否	否
60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6,000.00	否	否
61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12,990.00	否	否
62	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中学实验学校	借款	正常经营	490.00	否	否
63	绵阳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交发恒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73,000.00	否	否
64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三水源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369.29	否	否
65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三水源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4,000.00	否	否
66	绵阳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路通源建设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9,600.00	否	否
67	四川西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48,000.00	否	否
68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50,000.00	否	否
69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5,000.00	否	否
70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30,000.00	否	否
71	四川嘉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50,000.00	否	否
72	绵阳富达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9,200.00	否	否
73	绵阳富达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11,000.00	否	否
74	绵阳富达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正常经营	29,000.00	否	否
合计	-	-	-	-	833,671.56	-	-

（二）集团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对集团外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方式	担保余额	担保对象 现状	是否逾期	是否被诉	是否为关 联方	担保期限	是否存在 反担保措 施	担保事项
1	绵阳富达资产经营有 限责任公司	四川兴蜀铁路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抵质押担保	48,962.00	正常经营	否	否	是	2009.12.21- 2034.12.21	否	借款
2	绵阳市投资控（集 团）有限公司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	4,840.00	正常经营	否	否	否	2015.12.30- 2027.12.30	是	借款
3	绵阳市投资控（集 团）有限公司	中科实业集团（控 股）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	9,600.00	正常经营	否	否	否	2017.8.25- 2030.8.25	否	借款
4	绵阳市投资控（集 团）有限公司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 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	24,872.00	正常经营	否	否	否	2020.5.20- 2035.5.19	是	借款
5	绵阳市投资控（集 团）有限公司	绵阳惠科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	100,000.00	正常经营	否	否	是	2020.11.03- 2025.11.02	是	借款
6	绵阳市投资控（集 团）有限公司	绵阳汇鑫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	20,000.00	正常经营	否	否	否	2020.10.30- 2024.10.29	是	借款
7	绵阳市投资控（集 团）有限公司	绵阳吉泰实业有限公 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	18,000.00	正常经营	否	否	否	2020.11.09- 2025.11.08	是	借款
8	绵阳市投资控（集 团）有限公司	绵阳欣诚建设有限公 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	11,000.00	正常经营	否	否	否	2020.11.03- 2026.05.02	是	借款
9	绵阳市投资控（集 团）有限公司	绵阳富城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	19,000.00	正常经营	否	否	否	2020.11.09- 2025.05.08	是	借款
10	绵阳市投资控（集 团）有限公司	绵阳盛景园林景观工 程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	1,000.00	正常经营	否	否	否	2020.11.11- 2024.11.10	是	借款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方式	担保余额	担保对象 现状	是否逾期	是否被诉	是否为关 联方	担保期限	是否存在 反担保措 施	担保事项
11	绵阳市投资控（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涪城区益生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00.00	正常经营	否	否	否	2020.11.11-2024.11.10	是	借款
12	绵阳市投资控（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富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0,000.00	正常经营	否	否	否	2020.12.21-2038.12.20	是	借款
13	绵阳市投资控（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0,000.00	正常经营	否	否	否	2021.2.26-2025.2.25	是	借款
合计		-	-	458,274.00	-	-	-	-	-	-	-

注：四川兴蜀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国有控股公司，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为国有控股公司。

上述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1、四川兴蜀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蜀铁路”）为发行人子公司富达资产的参股公司，持股比例 18.00%。兴蜀铁路的大股东为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31.78%；二股东为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6.00%；另外，德阳城际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13.41%、乐山嘉兴铁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71%、眉山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0%。主要大股东为国有独资公司。兴蜀铁路注册资本 34.30 亿元，主营业务为铁路建设项目。截至 2020 年末，兴蜀铁路资产总额为 846,939.36 万元、净资产为 446,139.09 万元、净利润 4,118.54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2、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绵阳市安州区人民政府 100%持股，注册资本为 2.00 亿元，主要业务为在安州区进行土地整理、商品房销售和工程管理。截至 2020 年末，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162,607.19 万元、净资产为 428,073.71 万元、净利润 4,513.58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3、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24,831.47 万元，由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控股，控股比例 67.50%，股东为国有独资公司；宁波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2.50%。其主营业务为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生产与销售以及垃圾焚烧业务。截至 2020 年末，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275,715.87 万元、净资产为 845,083.77 万元、净利润 36,581.07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4、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亿元，公司控股股东为绵阳市国资委，持股比例 100%，公司主营业务以彩电、空调冰箱、IT 分销和中间产品为主。截至 2020 年末，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8,692,289.63 万元、净资产为 2,163,986.95 万元、净利润 44,811.16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5、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 亿元，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7.50%，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13.00%，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0%，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

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00%，四川长虹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50%，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其主营业务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截至 2020 年末，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17,707.05 万元、净资产为 23,134.51 万元、净利润 6,225.89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6、绵阳富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控股股东为绵阳市涪城区人民政府，持股 90.00%，四川省财政厅持股 10.00%。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基础设施及各类重点工程建设和建筑材料销售。截至 2020 年末，绵阳富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002,288.23 万元、净资产为 412,306.00 万元、净利润 12,117.89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7、绵阳惠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800,000 万元，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4.44%，惠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3.33%，绵阳富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2.22%。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半导体显示器件及其相关产品以及电子显示产品分析测试和其他技术服务等。截至 2020 年末，绵阳惠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892,091.43 万元、净资产为 1,432,926.79 万元、净利润 17,401.50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8、绵阳汇鑫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其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中国（绵阳）科技城金家林总部经济实验区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00%。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工程施工以及土地整理、储备开发。截至 2020 年末，绵阳汇鑫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334,668.27 万元、净资产为 116,767.72 万元、净利润 38.09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9、绵阳富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其控股股东绵阳富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公司主要业务为房屋建筑、市政设施等各类工程施工。截至 2020 年末，绵阳富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379,340.92 万元、净资产为 286,709.31 万元、净利润 240.02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10、绵阳吉泰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100 万元，其控股股东绵阳富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土地整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建筑材料销售等。截至 2020 年末，绵阳吉泰实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67,845.19 万元、净资产为 75,052.98 万元、净利润 6,568.96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11、绵阳欣诚建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绵阳市涪城区人民政府持股 100.00%，为国有独资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屋建筑、市政公用等各类工程建设以及土地整理业务。截至 2020 年末，绵阳欣诚建设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381,743.20 万元、净资产为 273,959.87 万元、净利润 411.08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12、绵阳盛景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控股股东绵阳富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公司主营业务为绿化工程施工及土石方开挖、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施工，并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草坪的培育、种植、生产销售经营。截至 2020 年末，绵阳盛景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8,741.69 万元、净资产为 4,390.90 万元、净利润 783.23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13、绵阳市涪城区益生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500 万元，其控股股东绵阳富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公司主营业务为教育设施、基础设施等项目的投资以及教学办公用品的销售。截至 2020 年末，绵阳市涪城区益生教育投资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6,530.90 万元、净资产为 9,108.28 万元、净利润 375.73 万元。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发行人制定了专门的担保管理办法，以规范对外担保行为，防范担保风险，对外担保对象均为大型国有独资企业或者国有控股公司。综上所述，发行人的代偿风险较小。

二、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计分别为 689,347.55 万元，占发行人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17%，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货币资金	131,066.39
存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固定资产	30,018.31
无形资产	-
在建工程	261,942.54
投资性房地产	22,464.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856.26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限的资产	
货币资金	-
合计	689,347.55

三、发行人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1、涉案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或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5%以上的未决重大诉讼、仲裁事项；2、可能导致的损益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 10%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四、前次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偿付情况

（一）前次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简称“15 绵投控”，代码“125791.SH”）。截至 2018 年 3 月末，15 绵投控募集资金 20.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其中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9.00 亿元，其余用于补充营运资金。15 绵投控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2、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6 绵投 01”，代码“135360.SH”）、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6 绵投 02”，代码“135361.SH”）。截至 2018 年 3 月末，16 绵投 01 募集资金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均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16 绵投 02 募集资金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其中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5.76 亿元，其余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16 绵投 01、16 绵投 02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3、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简称“16 绵投债”，代码“136414.SH”）。截至 2018 年 3 月末，16 绵投债募集资金 9.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16 绵投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4、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 绵投 01”，代码“150245.SH”）、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8 绵投 02”，代码“150347.SH”）

和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简称“18 绵投 03”，代码“150619.SH”）。截至 2019 年 3 月末，18 绵投 01、18 绵投 02 和 18 绵投 03 发行金额 30.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均用于偿还有息债务，18 绵投 01、18 绵投 02 和 18 绵投 03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5、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9 绵控 01”，代码“151252.SH”）、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9 绵控 02”，代码“151361.SH”）、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简称“19 绵控 03”，代码“151492.SH”），19 绵控 01、19 绵控 02、19 绵控 03 发行金额 35.00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19 绵控 01、19 绵控 02 和 19 绵控 03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6、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9 绵纾 01”，代码“114497.SZ”）、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9 绵纾 02”，代码“114629.SZ”）。截至 2020 年末，“19 绵纾 01”发行金额 10.00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已使用 9.60 亿元，其中 5.00 亿用于支持民营非上市企业，4.6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9 绵纾 02”发行金额 10.00 亿，扣除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已使用 7.0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9 绵纾 01”、“19 绵纾 02”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7、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9 绵投 01”，代码“155732.SH”）、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绵投 01”，代码“163190.SH”）。截至 2020 年末，“19 绵投 01”发行金额 15.00 亿元，“20 绵投 01”发行金额 10.00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其中 4.0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有息债务。2019 年 12 月 13 日，根据发行人出具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

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根据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将 19 绵投 01 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金额由 303,603.13 万元调整为 333,958.11 万元；2020 年 9 月 25 日，发行人出具的《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根据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将 20 绵投 01 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具体金额中用于偿还“17 债权融资计划 02（光大银行）”部分，由 1,535.00 万元调整为 27,729.33 万元。“19 绵投 01”、“20 绵投 01”严格按照相关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8、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绵控 01”，代码“166547.SH”）、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20 绵控 02”，代码“167452.SH”）。截至 2020 年末，20 绵控 01 和 20 绵控 02 发行金额 35.00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均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20 绵控 01 和 20 绵投 02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9、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1 绵投 01”，代码“149387.SZ”）。截至 2021 年 3 月末，21 绵投 01 发行金额 5.00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均用于偿还有息债务。21 绵投 01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10、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1 绵控 01”，代码“178353.SH”）、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21 绵控 02”，代码“178547.SH”）。截至 2021 年 3 月末，21 绵控 01 和 21 绵控 02 发行金额

16.30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均用于偿还到期和回售的公司债券。21 绵控 01 和 21 绵控 02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挪用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二）前次公司债券偿付情况

公司前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均正常兑付本息，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三节、三、

（四）已发行的债券及偿还情况”。

五、股东变更

根据四川省政府要求，四川省内国有及国有控股大中型企业、金融机构均需统一划转企业国有股权 10%到四川省财政厅以充实社保基金，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完成相关划转工作，划转完成后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6,500	90%
四川省财政厅	8,500	10%
合计	85,000	100%

第八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30.00亿元，采取分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15.00亿元（含15.00亿元）。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期债券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定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或者回售的公司债券，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债券简称	存续期间	期限	还款日	拟偿还金额（万元）	
			（年）		本金	利息
1	18 绵投 03	2018.8.17-2023.8.17	3+2	2021.8.17	40,000.00	2,600.00
2	20 绵控 02	2020.8.19-2021.8.19	1	2021.8.19	130,000.00	5,434.00
3	19 绵投 01	2019.9.26-2024.9.26	3+2	2021.9.26	0.00	6,675.00
4	15 绵投控	2015.10.13- 2021.10.13	3+2	2021.10.13	167,500.00	12,478.75
5	19 绵纾 02	2019.12.12- 2022.12.12	3	2021.12.12	0.00	4,870.00
合计					337,500.00	32,057.75

因本次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上述偿还公司债券本息的范围。在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单次补充营运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如发行人需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需由财务管理中心拟定新的募集资金用途提交总经理审阅，总经理审阅同意后提交董事长审阅审批。

发行人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前述本次债券拟偿还的公司债券时无需履行内部程序，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应履行上述内部程序，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发行人已经制定了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将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并指定财务管理中心负责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指定财务管理中心对募集资金支取实行预算内的授权限额审批的办法，并建立详细的台账管理，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同时，发行人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投向符合相关规定。同时，发行人聘请监管银行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管，确保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对于不符合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监管银行有权予以拒绝，以确保全部募集资金专款专用，保证债券发行及偿还的安全及规范。此外，根据《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负责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每个计息年度检查一次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受托管理人每年一次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若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如上述计划运用募集资金，公司流动负债将进一步降低，缓解公司资金偿付压力，公司资金稳定性将进一步提升，债务结构将得到一定的改善，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二）锁定中长期融资成本，降低融资成本波动性

公司近年来融资渠道较为全面，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将进一步稳固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的渠道。与银行贷款这种间接融资方式相比，公司债券作为一种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品种，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本次债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且期限较长，有利于公司锁定中长期融资成本，降低融资成本的波动性。

七、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公司承诺募集资金不用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

者投向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不用于转借他人、小额贷款、融资租赁、二级市场股票投资以及房地产项目。本次债券的偿付资金来自于公司自身的经营能力和筹资能力产生的现金流，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将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及最近三年审计报告；
-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本次债券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于每日 9：00-11：30，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以下地点查阅：

发行人：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涪城路 76 号建设大厦
联系人：张黎、任秀丽
联系电话：0816-2725529
传真：0816-2228189

牵头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人：杜晓晖、王睿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联席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大厦四层
联系人：李辰升、邢荣坤
联系电话：010-88005160
传真：010-88005099

联席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盘古大观 A 座 41 层

联系人：杨磊、陈喆

联系电话：010 -56992025

传真：010- 56991987